



揭陽政報

JIE YANG ZHENG BAO

3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1995

1995年7月
(总第17期)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揭陽政報

(季刊)

刊名题字：陈喜臣

1995年第3期

(总第17期)

责任编辑：黄永和

★领导讲话

- 在市直机关扶贫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陈喜臣 (1)
- 在全市水果生产现场会上的讲话 杨俊桓 (7)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关于调整我市临时因公出访审核审批工作及加强管理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5〕14号) (17)
- 颁发《揭阳市鼓励华侨港澳同胞捐办公益事业支援家乡建设办法》的通知
(揭府〔1995〕15号) (19)
- 转发市监察局关于我市1995年专项执法监察工作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5〕16号) (21)
- 颁发《揭阳市引榕干渠管理规定》的通知
(揭府〔1995〕17号) (25)
- 颁发《揭阳市分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实

施办法》的通知

- (揭府〔1995〕18号) (27)
- 关于实行“米袋子”政府领导责任制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5〕20号) (31)
- 关于我市国税地税两套税务机构实行各收各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5〕21号) (35)
- 关于加强市区181平方公里规划区规划管理的通知
(揭府〔1995〕22号) (36)
- 颁发《揭阳市外商投资优惠办法》的通知
(揭府〔1995〕23号) (37)
- 批转市外经贸委关于建设对外工业园区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5〕24号) (40)
- 关于做好1995年城镇退伍军人、转业志愿兵安置工作的通知
(揭府〔1995〕25号) (45)
- 关于表彰民兵基层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揭府〔1995〕26号) (49)
- 颁发《揭阳市液化石油气钢瓶安全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揭府〔1995〕27号) (56)
- 关于划定我市基本农田保护区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5〕28号) (58)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关于成立揭阳市1%人口抽样调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1995〕9号) (60)
- 关于调整揭阳市文物管理委员会成员的通

知

- (揭府办〔1995〕10号) (61)
关于在市区规划控制区建设电镀工业区有关问题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1号) (62)
关于成立揭阳市第三次工业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2号) (63)
关于对全市中小学收费情况进行检查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3号) (64)
关于成立揭阳市汽车工业领导小组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4号) (66)
关于增加全市地方储备粮计划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5号) (66)
转发市卫生局、揭阳盐务局关于在全市全面实行食用盐加碘意见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6号) (68)
关于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工作分工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7号) (70)
关于调整市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工作分工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8号) (71)
转发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揭阳市卫生成人中专学校改为揭阳市卫生学校复函的通知
- (揭府办〔1995〕19号) (72)
转发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筹建揭阳市中等专业学校复函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0号) (73)
转发市气象局关于建立我市气象防灾减灾警报系统意见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1号) (75)
关于调整市清理利用公款出国(境)旅游工

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2号) (77)
关于调整市清理“车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3号) (77)
关于调整市清理“三乱”党政机关办企业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4号) (80)
转发市公安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集贸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意见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5号) (81)
关于调整市招生委员会和自学考试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6号) (81)
关于成立揭阳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8号) (82)
关于评选1995年揭阳市优秀教师、优秀青年教师和尊师重教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的通知
- (揭府办〔1995〕29号) (83)
关于加强计划外生育费管理的通知
- (揭府办〔1995〕30号) (85)

★政务动态

- 1995年第二季度市长办公会议决定事项
..... (87)
- 1995年4—6月份市政府工作会议决定事项
..... (88)

★1995年政务大事记(二) (94)

★人事任免

在市直机关扶贫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市委书记、市长 陈喜臣

一九九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同志们：

市直机关扶贫工作已经开展三年多了。三年来，各个扶贫挂钩单位做了很多工作，非常辛苦，也取得了很大的成绩。通过这三年扶贫工作，我们实实在在地为贫困地区的群众做了一些实事，帮助贫困地区在脱贫致富的道路上发展经济。同时，通过扶贫工作，转变了机关的作风，密切了党和政府同人民群众的联系，也锻炼培养了一批干部，使我们的干部在扶贫工作中增长了才干，提高了思想觉悟，为机关建设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总结三年来的扶贫工作，要看到上述这些方面的收获，不能仅看到办了什么实事，这才能进一步提高大家做好扶贫工作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刚才，市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林炳祥同志代表市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对市直机关三年来扶贫工作作了总结，根据省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的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对市直机关今后三年扶贫工作作了部署。这个报告讲得很好，是对市直机关今后三年扶贫工作的指导，大家要很好地贯彻落实。市财贸系统、文教卫系统、国土局分别在会上作了发言，很有代表性，很有说服力，也很有启发，说明了一个道理，经济比较好的单位可以做好扶贫工作，经济比较差的部门也可以做好扶贫

● 领导讲话 ●

工作，关键是思想、是决心。各挂钩单位要很好地学习和借鉴这些经验，把扶贫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杨俊桓副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与各个系统、单位签订了扶贫攻坚目标责任书。责任书中把任务都写清楚了，是很明确的，这些任务是硬任务，是死任务，既然立了军令状，就一定要完成。今后三年的扶贫工作，是扶贫关键阶段，是攻坚战，我们一定要打好这一仗。这次会议，既是一个总结经验，交流情况的会议，同时，也是一次动员加温的会议。目的是动员市直机关实现三年脱贫目标。

我今天没有更多的话要讲，只强调二句话：一是认识要进一步提高，二是措施要进一步落实。今天就讲这两个问题。

一、认识要进一步提高

认识要进一步提高，林炳祥同志对这个问题讲得很具体，讲了很多道理。但是，我认为，提高认识还必须解决一个感情问题。如果大家对贫困地区人民有深厚的感情，就会努力做好工作。

我们共产党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改革的目标是走共同富裕的道路。但是，建国已经40多年了，我市还有这么广泛的地区、这么多的群众没有脱贫，生活在贫困线上。我们作为机关的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有责任帮助他们脱贫致富。在座的许多同志都来自农村，是农民的儿子。当农民群众的生活这么贫困，我们作为农民的儿子就应该帮助他们解决一些问题，帮助他们脱贫致富。中央要求我们用三年时间帮助贫困地区脱贫致富，我们负有义不容辞的责任，应该实实在在地帮助这些群众脱贫。这个感情问题解决了，许多思想问题，特别是松劲、厌战情绪，马虎应付过日子的思想就会随之解决；感情问题解决了，办法也就有了。

只要我们深入群众，依靠当地党委、政府，加上机关挤一挤，通过大家的努力，我们就会有许多办法，就可以实实在在地帮助贫困地区的群众做一点事情，共同完成脱贫致富的目标。要特别注意，我们

下去不是包办，而是与贫困地区的干部、群众一起想办法，帮助他们解决一些问题，促进贫困地区的发展。

另外，通过下基层开展扶贫工作这个形式，我们就能深入群众，学习群众的好思想，特别是艰苦朴素、艰苦奋斗的好思想，树立不脱离群众的好作风，推动和促进机关的建设，对干部的锻炼和成长也是很有有效的。

希望市直机关有关系统、单位在开扶贫会议的时候，要向大家讲这些道理。不要就事论事，把扶贫工作看成是一个包袱，看成是一种负担，更不要把下基层扶贫看成是很吃亏、很受委屈的事，甚至不愿意下去。

二、措施要进一步落实

只有措施进一步落实，才能确保目标按期实现。这次市直机关扶贫工作会议签订了责任书，任务是明确的，有三大任务，即到1997年贫困管区年人均收入达到1200元，集体经济纯收入达到3万元，“三通”问题全面解决。这是最基本的目标。农民人均收入1200元，主要解决农民基本生活；集体经济纯收入3万元主要是维护管区政权建设起码的费用；“三通”主要为政治、经济、社会的发展创造起码的条件。这三大目标是硬任务，死任务，一定要实现的。当然到1997年可能无法全部达到这个目标。但是，无论如何，现在不能打折扣，必须确立按期完成的思想。到时如果无法三项完成，只完成两项，再用一、二年的时间巩固也是可以的。责任书已签，就要围绕这个目标，用剩下二年半时间，落实各项措施。刚才，林炳祥同志在报告中也谈了许多措施，在这里，我再强调五点意见：

第一、要选准突破口。扶贫三大目标，前二项是经济指标，后一项是环境目标。要实现前二项目标，就必须选准突破口。贫困地区各个地方的情况不一样，但共同的特点是地处偏僻、条件不太好、比较贫困。这些地方过去搞革命条件非常好，但是今天搞建设条件就不太

● 领导讲话 ●

好了。经济建设它有自身的规律，你要它发展它不一定就能发展。要尽快使这些地方富起来，不是一件很简单的事情。所以，一定要有实实在在的措施，选准突破口。各个地方的情况不一样，但如何选准突破口，实现三大目标呢？就我市贫困地区而言，突破口还是以种养为主，有条件的地方可以搞小水电和加工业。种养业无论哪个地方都可以搞，如种茶、种果、种蔬菜、养牛、养猪、养羊、养鱼。搞种养业要注意二条：一是要与所在县、镇（乡）种养业的规划结合起来，才能解决技术问题，形成商品，见到效益。而不能脱离当地规划孤立地搞。这就要求选择项目时要与当地联系，使项目与当地规划相衔接。二是要有一定的规模。不能在一个地方种几亩茶，种几亩菜，而是要有一定的规模，才能形成规模效益。有条件的地方可以搞加工业、小水电。搞这些项目虽然脱贫致富比较快，但不是每个地方都有条件可以搞，要注意切合当地实际。

在选准突破口这个方面，各个单位都比较注意在找项目上下功夫，这是对的。但是，还有一个重要的工作就是深化农村改革。改革促发展在当前这些落后地区也是一个非常有效地促进经济发展的措施，也是我们今后扶贫工作必须解决的一个重大课题。比如：深化农村土地经营权为核心的改革，搞股份制，把土地经营权入股，搞种养业的规模经营。这方面普宁市的山区有许多成功的经验。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有很多地方搞两田制的改革，使土地资源集体和个人两个方面都有，集体经济一下子就发展了，集体经济不要说3万元，就是30万元都不成问题。要求各个单位在今后两年多的扶贫工作中，在选准突破口方面，既要抓项目，又要抓改革。

第二、抓项目的落实。中央和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目标中提出要选好一要适合当地农村经济发展的好路子。路子选定了，项目选定了，就要下决心办好脱贫的关键项目。一件一件地办，才能够脱贫，才能够持久地发展。这几年有些单位扶贫工作进展比较快，也就抓住了

这个方面的工作，取得了很好的经验。但是，有些单位片面地认为扶贫工作就是给一点钱。没有把钱投在关键项目上，没有认真抓好项目的落实，这是不好的。要抓好项目的落实，要想办法挤一点钱帮一帮。一般来说，种养业投资比较少，我们挤一挤是可以出的。而且必须明确的是我们出种苗钱，加强指导，其它主要靠当地解决。

第三、主动联络督促所在县、镇（乡）负起责任，落实措施。大家必须明确，我们下去不是包办完成任务，而是帮助完成任务。所以，我们要主动联系，督促所在的县、镇（乡）负起责任，落实措施。特别是改革措施、关键的项目，没有当地的县、镇（乡）的支持是落实不了的。落实不了，我们就没法完成任务。比如：“三通”问题，县、镇（乡）要纳入当地统一规划，负起责任，我们帮一帮，保证按期完成。又比如改革措施，当地也要支持，纳入当地统一部署，我们积极来做。总之，我们市直机关扶贫单位要主动依靠当地党政，取得当地党政的支持，共同完成我们的任务。

第四、下功夫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一个地方能不能发展、脱贫，关键在于内因，关键在于当地党组织、当地的政权建设是否坚强有力，班子是否适应当前的经济发展的要求。我们下去扶贫是暂时的、短期的，不可能在那里包一辈子，住着不走。所以贫困地区能否发展，跟上全省、全市和当地的发展步伐，关键是班子问题。大家下去之后，应该把基层组织建设作为关键问题来抓。要加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组织建设，要特别注意培养选拔好党支部书记，加强青年、民兵、妇女、民政、调解、治安等组织的配套建设。只有把这方面配套好，那个地方才能希望。今后两年要把这个问题作为扶贫工作的一项任务来完成。从现在开始就要做好这项工作，不要等到扶贫工作结束才做。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是中央、省、市的要求。前三年，有许多单位做了这项工作，效果很好。要求大家在开展扶贫工作的过程中，不要忽视这项工作，而是要做为一项关键措施来抓，多花一点精神，多

● 领导讲话 ●

花一点力气，切切实实地把班子建设好，我们才能少花力气，多得效益。就不会出现我们在那里扶贫，指挥一段时间，我们走了，那里又停了。

第五、各个挂钩单位一定要把扶贫工作纳入重要的议事日程。各单位要负起责任，把扶贫工作作为本单位的一项主要工作来抓。各单位的领导要经常研究扶贫工作，经常下挂钩点检查工作。主要领导一年最少要下去两次，检查扶贫工作的进展情况，解决实际问题。同时，要关心联络员同志的工作和生活，通过派联络员下去扶贫锻炼、培养和选拔干部，调动他们的扶贫积极性。

在全市水果生产现场会上的讲话

副市长 杨俊桓

(一九九五年七月五日)

同志们：

为加快我市水果生产的发展步伐，促进我市水果生产向“三高”的方向发展，市政府决定在惠来县召开这次全市水果生产现场会。同志们通过参观了惠来县荔枝基地化生产、规模化经营的现场，听取了惠来县、普宁市发展荔枝、青梅生产的经验介绍以及惠来县人大办公室副主任田建伟同志畅谈“发挥技术才能，敢走承包种果之路”的体会，看到了我市水果生产的勃勃生机和光明前景，受到了很大的启发和鼓舞，进一步统一了认识，增强了信心。惠来、普宁发展水果生产的做法和经验总结起来有五条：一是强化政府行为，加强领导；二是选准发展方向，认真搞好规划；三是财政导向，多方集资；四是部门挂钩办点，以点带面；五是基地化生产、规模化经营。要求大家回去之后认真学习和借鉴，把我市的水果生产推向新的水平。现在我就我市水果生产有关问题讲几点意见：

一、我市水果生产的现状

建市以来，市委、市政府根据揭阳地处南亚热带，发展水果生产有得天独厚的环境条件这一特点，结合我市人多地少、宜果山坡地多的实际，始终把水果生产作为揭阳“三高”农业的重点来抓。通过几

● 领导讲话 ●

年来上下共同努力，全市水果生产得到较快的发展。其表现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面积、产量逐年增加，总产值占种植业的四成多

全市现有水果面积 102.83 万亩（结果面积 66.09 万亩），比建市前的 1991 年增加 6.29 万亩，预计今年产量可达 37.21 万吨，比 1991 年增加 8.44 万吨，分别增长 6.5% 和 29.3%；预计今年水果产量比去年的 30.12 万吨增长 23.15%。目前我市已建成粤东地区最大的柑桔、荔枝、青梅、青榄、果苗、果品加工的生产基地，特别是普宁市青梅的面积和产量均名列全国第一，最近被中国农学会授予“青梅之乡”的称号。

（二）品种结构进一步优化，经济效益逐步提高

在发展水果生产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大胆调整水果的种类和品种结构，促进经济效益的明显提高。近年来，各地通过调查研究，分析了国内外水果市场供求消长规律，看到柑桔逐年货多价低，而青梅、荔枝、龙眼、橄榄供不应求的趋势，按照市场经济规律办事，加快青梅、荔枝、龙眼、橄榄四大水果的发展。在品种安排上坚持鲜食与加工品种结合，早、中、迟熟品种搭配。目前荔枝、橄榄、青梅已超过或接近柑桔的种植面积，荔枝种植面积已突破 20 万亩大关。荔枝、青梅、青榄、龙眼四大名果的产量逐年增加，其经济效益已大大超过柑桔、香蕉而引起广大果农的青睐。例如：惠来葵潭、华湖的荔枝基地，普宁大坝的青梅基地就是很典型的例子。

（三）规模化经营，区域化生产态势逐步形成

各地坚持立足当地生产环境，根据不同品种的生物学特性，做到因地制宜，统一规划，相对集中，连片开发。惠来、普宁在这方面做得比较突出，例如：惠来县以红山为中心的 12 万亩荔枝基地，普宁市以南阳山中心的近 8 万亩青梅基地。还有普宁市的青榄，揭东、榕城区、渔湖的香蕉，都形成万亩连片的生产基地。荔枝、青梅、生柑、青

榄、香蕉、龙眼六大水果区域化生产的格局逐步形成。

(四) 推广良种良法，科技兴果步伐加快

良种良法的水果生产向“三高”方向发展的基础。近年来，在发展水果生产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科技兴果的方针，加快良种、良法的推广普及工作，促进水果生产的健康稳步发展。我市在积极推广“软枝大粒”青梅、“古山二号”龙眼、“南三号”蕉柑、“冬节圆”橄榄等本地优良品种的基础上，积极引进省内外、国内外一批良种。据不完全统计，几年来，我市引进各类名、优、稀、特水果共有十二类，六十多个品种，其中“妃子笑”、“水东乌叶”、“糯米糍”荔枝，“石硖”龙眼，“新加坡”杨桃，“威廉斯”香蕉等良种经示范表证，已推广到一定面积，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还有泰国柚、中华猕猴桃、芒果等部分品种在继续试验、示范、表证中。普宁市为了适应大力发展青梅需要，拟建立青梅种质资源圃，收集国内外青梅良种，惠来县四香场也建立了优稀水果的母本园。与此同时，我市各地还十分重视水果良法的研究、引进和推广工作。例如：针对“糯米糍”荔枝好食无产量、十年九不收的这一课题，近年来，惠来县农艺师田建伟同志大胆探索，反复研究，在葵潭镇玄武曲石山，通过采取加强肥水管理，增强树势，环刈促花保果，花期干旱喷水增湿保果等措施，使七年生连片 37 亩“糯米糍”荔枝获得亩产创值超三万元的好收成。使栽培“糯米糍”荔枝的技术在我市取得突破性进展。我希望田建伟同志对“糯米糍”荔枝继续研究，争取更大的成就，在荔枝生产科研上的贡献赶上和超过叶钦海。还有我市农科人员，在橄榄矮化、密植、早结、丰产栽培技术的研究也有所突破，通过试验，成功地把橄榄的结果年限从 8—10 年缩短到 3—4 年。不仅如此，广大农科人员还不辞劳苦，上山下乡，深入到果园地头生产第一线，通过现场指导，办点示范，办班培训等形式，把先进技术推广、普及传播到千家万户。在技术推广上，坚持以矮发、密植、早结、丰产为核心，配合病虫害综合

● 领导讲话 ●

防治、控梢促花、保花保果等综合措施，为我市水果生产的发展打下坚实的技术基础。

(五) 发展流通加工，加强售后服务

流通是产品走向市场转化为商品的桥梁，加工是实现增值的手段。近年来，普宁市政府制订了一系列优惠政策，鼓励发展果品的流通加工，建立了洪阳、南径等一批大型的水果批发市场。普宁、揭东等地引进水果加工设备和工艺，形成有较强加工能力，能进行精深加工，延伸加工的体系。与此同时，采用股份制、联合经营、个体经营等形式，加快果品流通加工等售后服务，使水果生产既丰产又丰收，提高我市水果生产自我积累自我发展的能力。

近年来，我市水果生产得到较快发展，取得的成效是应该肯定的，但是我们也必须清醒看到，各地发展还很不平衡，存在着许多亟待解决的困难和问题，表现在水果生产缺乏强有力的宏观指导，资金投入不足；在品种上大路货多，名、优、稀、特品种少，科技人才缺乏；经营分散，规模小；管理粗放，造成结果迟和产量低，特别是良种良法的推广和流通加工等产前、产中、售后服务还很不配套。这些问题必须引起重视并加以认真研究解决。

二、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努力促进我市水果生产再上新台阶

根据揭阳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结合我市农业生产的特点，今后我市发展水果生产的指导思想是：以国内外市场为导向，以科技进步为依托，健全和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在巩固柑桔、香蕉生产的基础上，加速荔枝、青梅、橄榄、龙眼四大水果基地的建设，形成具有揭阳特色的水果生产体系。目标是：到2000年全市水果面积达150万亩，总产量45—50万吨，综合生产能力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为实现上述目标，必须切实抓好如下几项工作：

1、统一认识，加强领导

首先要认识到水果生产在我市农业生产中占有重要位置。我市农

● 领导讲话 ●

业的基本特点是人多耕地少，山地资源比较丰富，全市有山地面积 416 万亩，开发潜力大。目前，全市耕地面积仅有 150 万亩左右，要完成省粮食工作考评责任制下达我市面积 280 万亩，总产 119 万吨的任务是比较艰巨的，更不可能在有限的耕地上大搞多种经营。因此，农业的开发必须在山上大做文章。我市有坡度 25 度以下的宜果山坡地 192 万亩，尚未开发利用 100 万亩以上，发展水果生产具有极大的潜力。希望各县（市、区）的同志务必充分认识到这一点。

其次要认识到我市发展水果生产有许多有利条件：一是我市地处粤东沿海，倚山面海，境内兼有山地、丘陵、岗地、台地、平原，地形多样，适于多层次立体开发和综合经营。二是地处北回归线两侧的南亚热带，光热水资源充足，十分适合亚热带和部分热带水果的生长。三是土壤类型多样，土质好，适应性广，宜果面积大。四是种果历史悠久，群众栽培管理经验丰富，形成一套独特的传统栽培管理技术。不仅为集约经营、而且为立体开发提供了优越条件。五是区位优势明显。揭阳毗邻港澳，随着“水、陆、空”交通枢纽的形成，我市水果在国内、外市场具有更强竞争力。六是商贸流通和水果加工业比较发达。

总之，揭阳发展水果生产，优势很多，关键在于认识，关键在于领导。只要各地象惠来、普宁那样真抓、实干，加强领导，走“三高”的路子，就能把我市潜在的优势变为现实优势，把资源优势变为产品优势，把产品优势变为商品优势，推动我市农业经济上新的台阶。

各级党政和主管部门要把水果生产摆到“三高”农业龙头产业的重要位置上来，加强对水果生产的领导。一是要着手编制水果生产发展的总体规划和水果基地的建设计划。二是要学习惠来县的做法，强化政府行为，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五套班子和县（市）直部门挂钩办点，形成以点带面，星火燎原之势。三是要重视良种良法的引进、推广、示范。要求县县办苗圃，搞主要水果“三高”生产示范点。四是要增加投入。要求县（市、区）每年在农发基金中拿出一定的资金作

● 领导讲话 ●

为发展水果生产的种苗补助。五是要进一步贯彻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完善土地承包责任制，不断调动广大群众种果的积极性，促进我市水果生产向规模经营的方向发展。

2、合理布局，发展适度规模经营

适度规模经营的特点是全面规划，统筹安排，相对连片，集约经营，提高效益。在这个原则下，各地在制定水果发展规划时，一是要把重点放在开发山坡地上，种果不占用耕地，做到一手抓“米袋子”，一手抓“钱袋子”；二是要发挥当地生态和地理优势，发展适宜当地种植的名、优、稀、特品种；三是要以市场为导向。由于众多原因制约，在相当一段时间内，我市水果生产还是要以国内市场为主。在具体种类布局上：惠来以荔枝、龙眼为主；普宁以柑桔、青梅、橄榄为主；揭东以龙眼、香蕉为主；揭西以橄榄、龙眼为主；榕城（包括试验区）以香蕉为主。揭西大北山、小北山，普宁大南山、南阳山的高寒山区，可以发展柿子等温带水果。在确定水果种类的基础上，要注意早、中、迟熟品种的比例及鲜食与加工品种的搭配。在合理布局的同时，要做到统一规划，连片开发，采取股份制合作、租赁、转让等各种经营形式，使土地向“大耕家”、“种果能手”集中促进规模经营，形成一县数品、一乡一品的生产格局。

3、依靠科技，加快“三高”水果生产发展步伐

发展“三高”水果生产，必须依靠科技。针对我市当前水果生产的实际，必须紧紧抓好如下几项工作：

(1) 加强现有果园的管理，把工作重点放在内涵扩大再生产上来。目前，我市现有果园百万亩，但属于“三高”果园较少，普遍存在管理粗放，单位面积产量低等问题。因此，必须把加强现有果园的管理，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作为“三高”水果生产的重要措施来抓。象惠来县四香场那样，把有限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到现有果园的改造、巩固上来，走内涵扩大再生产的道路。象普宁市那样综合经营，立体种

养，在果树下发展养鸡，解决肥源问题。同时对低产劣质的品种予以淘汰。要求各级党政和主管部门必须摸清现有果园的基本情况，做到心中有数，分别不同情况，加以指导。指导的重点应该是新区、新园、新的水果生产专业大户、新发展的水果品种和面积比较大的商品基地、专业大户、连片种植水果生产带。

(2) 大力引进推广优良品种。近年来，我市通过选育、引进、评定了“软枝大粒”青梅、“古山二号”龙眼、“水东乌叶”荔枝等一大批水果优良品种，为我市水果生产的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但也应该看到，生产上存在优良品种少，大路货、常规品种偏多，推广良种进展和品种更新换代速度不够快等问题。因此，今后要把良种的选育、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工作作为发展“三高”水果生产的根本措施来抓。一是要加快已经鉴定评选的良种推广普及。二是要围绕名、优、稀、特，早（早结）、丰（丰产）、稳（稳产）、高（高效）的目标，继续通过选、育、引等途径，搜集良种资源，培育新的良种，加快我市水果良种化的步伐，提高果品的竞争力。三是完善良种繁育体系，从根本上改变繁育上的混乱现象，使果农真正种上良种壮苗。

(3) 开展技术攻关，解决我市当前水果生产迫切需要解决的课题。各级党政和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完善、配套水果科研机构，组织科技人员对我市重点发展的水果种类、品种生产上存在的问题进行技术攻关。攻关的重点是新引进良种的丰产稳产技术，病虫综合防治技术，控梢保花保果技术。对不同品种有所侧重地推广一些新技术，如优质荔枝的促花保果技术，低产荔枝果园的改造技术，橄榄、青梅的矮化、早结、丰产技术，劣质荔枝、龙眼高接换种技术，柑桔、橄榄、荔枝的贮藏保鲜技术。

(4) 采取多种形式，大力推广实用技术。水果栽培和优良品种的示范、推广是当前我市水果生产的工作重点。各级党政要进一步健全农科推广服务体系，各级农业部门要组织科技人员上山下乡，通过办

● 领导讲话 ●

示范点，办培训班和现场辅导等多种形式，传播水果实用技术，尽快提高农民的种果技术水平。

4、搞好流通加工，提高水果生产的经济效益

我市区位优势明显，地处闽东南、赣西南、粤东经济协作区的中心。随着我市水、陆、空交通枢纽的逐步形成，果品流通中运输难、成本高的状况将有所改变，特别是7月1日火车货运已到揭阳，我们要充分发挥我市区位优势明显、商贸流通业发达的优势，依靠能人的组织和引导，组织南果北运，开拓国内外市场，疏通果品的流通渠道。要尽快建成一批类似仙桥、洪阳的水果专业批发市场，尽快形成大生产、大流通、大市场的格局，解决卖果难的问题，保证广大果农既丰产又丰收。

在搞好果品流通的同时，要着力抓好水果加工，达到就地增值。针对我市当前水果生产的实际，应抓好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在技术引进上，要注意引进先进的国内外科学技术（包括设备）改造传统的加工业，开展深加工、精加工。在包装上重点发展精包装，特别是小包装。二是在水果加工方向上重点搞好橄榄、青梅、荔枝、龙眼等焙干、制罐，果汁饮料加工技术的引进、应用。三是在加工的组织领导上，各县（市、区）的主管部门要办好农工技贸一体化的龙头企业。要用好省给市、县办龙头企业的政策，突出重点办好水果加工龙头企业，搞好当地大宗果品的加工工作，解决水果的产后问题，增加果品的附加值，提高水果业的自我积累，自我发展的能力。

5、多渠道集资引资，增加对水果生产的投入

发展水果生产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而投入的主体是靠农民的自我积累。各地要多渠道集资引资，拓宽水果生产投入门路。一是各级每年要在财政拿出一定的资金作为导向资金，引导农民发展水果生产。项目重点投放在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以及品种、技术攻关项目上。二是利用当前国家宏观调控，房地产热降温农业升温的时机，把

资金引导到发展水果生产上来。为此要按照“谁开发、谁投入、谁所有、谁受益”的原则，依靠和发挥利益机制的作用，把农民、农业实业家、技术人员这些投入主体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采取农村股份合作制，引导、鼓励农业科技人员进行技术入股，实现资金和技术两股力量的有机统一，形成发展水果生产的合力。三是在信贷上向水果生产适当倾斜。各级农业银行、信用社每年要安排一定的贷款用于水果生产上，扶持重点是农工技贸一体化的水果企业。四是积极引进外资发展水果生产。随着投资环境的日益改善，特别是山区交通条件的改善，外商到山区投资农业包括水果生产的兴趣大增。因此，要做好水果生产的外资引进工作，在广泛引进外资的同时，引进先进技术和优良品种。当前要认真做好'95广东“三高”农业招商会招商项目的落实，把招商工作落到实处。五是做好水果生产的保险工作，为水果生产建立丰歉保收的机制。

6、加快人才培养，调动科技人员的积极性

邓小平同志指出：“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而且是第一生产力”。在生产中人是最活跃的因素。我市是新建市，科技水平相对落后，特别是水果专业技术人员严重不足。据统计，我市每1万亩水果中技术人员仅有1人，而上海市每1万亩水果中有技术人员6.9人，差距很大。因此，必须加强水果专业技术人员的培养，调动现有科技人员的积极性。一是要与大中专院校联系，引进我市急需的水果人才包括栽培技术人才、加工技术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二是要加强人才培养。根据所在县（市）的需要，选派一批有培养前途的农村青年进大中专院校培训，充实到水果生产第一线中去。三是要加强现有人才的培训，更新他们的技术和知识，更好地发挥现有人才的作用。四是要调动现有人才的积极性。鼓励科技人员上山下乡，开展技术有偿承包服务，允许他们收取合理的服务费和参股承包。对在技术攻关，技术示范、推广和应用有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给予重奖。五是要制订优惠政策措施，

● 领导讲话 ●

鼓励科技人员深入水果生产第一线工作；关心科技人员的生活，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使水果生产第一线的科技人员保持相对的稳定。

同志们，这次现场会议，我们可以看到我市取得较大的成绩，特别是普宁、惠来已先走了一步，但是，困难和问题不少，开发潜力还很大。因此，要求各级党政重视，部门配合，学习先进找差距，切实加强领导，充分发动群众，群策群力，为到 2000 年如期实现我市水果总产量 45 万吨的奋斗目标而努力奋斗！

关于调整我市临时因公出访审核审批工作 及加强管理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5〕1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省人民政府粤府办〔1992〕8号、粤府〔1993〕13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对我市临时因公出访审核审批工作进行调整，并制定相应管理措施。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人员申办、续办多次往返港澳公务护照（含三月期、半年期及一年期），由市政府办公室办理审核审批手续。其中：半年期及一年期的按规定报省政府办公厅审批；三月期副处级及其以上干部报市长或主管副市长审批。上述出访任务批件由市政府出具。

二、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人员申办一次性因公出国赴港澳公务护照，由市外事办公室办理审核审批手续。其中：副处级及其以上干部由市外事办公室审核后直接报市长或主管副市长审批。上述出访任务批件由市外事办公室出具。

三、为充分发挥临时因公出访持证人员对发展我市对外经济和对外交往的促进作用，根据省人民政府粤府办〔1992〕8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原则同意对经济部门（企业）的持证人员收取因公出访审批签证业务费，由市政府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方案，报市政府审批后执行。

四、以上通知从今年6月1日起执行。关心科技人员的生活，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使水果生产第一线的科技人员保持相对的稳定。

同志们，这次现场会议，我们可以看到我市取得较大的成绩，特别是一九九五年五月十日，揭阳市人民政府，切实加强领导，充分发动群众，努力实现我市水果总产量45万吨的奋斗目标。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五月十日

颁发《揭阳市鼓励华侨港澳同胞捐办公益事业

支援家乡建设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鼓励华侨港澳同胞捐办公益事业支援家乡建设办法》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五月十一日

揭阳市鼓励华侨港澳同胞捐办公益事业 支援家乡建设办法

第一条 为保护和激发华侨、港澳同胞捐资兴办公益事业，支援家乡建设的热情，促进我市两个文明建设，根据省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各地、各单位接受华侨、港澳同胞捐赠，必须在坚持自愿原则的前提下，通力协作，积极支持，并努力把捐资项目办好，使之收到良好的效益。

第三条 捐资兴办公益事业，支援家乡建设成绩显著的华侨、港澳同胞可根据捐赠人的意愿和捐资情况，按下列方式予以褒奖：

(一) 捐资兴建学校、医院、大厦、工厂、街路、桥梁的，其项目可根据捐赠人的意愿命名；也可设立芳名亭或芳名榜，镌刻

捐赠人芳名和捐资金额。

(二) 捐赠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1000 万元以下者，由市人民政府发给荣誉证书并赠“玉质钥匙”一支。

(三) 捐赠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者，由市人民政府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定授予“揭阳市荣誉市民”并颁发证书，赠与“金质钥匙”一支。

第四条 华侨、港澳同胞捐办公益事业，支援家乡建设，可按下列办法给予优待：

(一) 捐办的学校、幼儿园、敬老院、医院、街路、桥梁等公益事业，以及专门为公益事业提供经费而捐办的工厂、企业等项目：

1、依照当地建设总体规划，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可自选造型，择优设计、优先施工。

2、依照国家建设征用土地条例，经市或县（市、区）人民政府批准，优先征用土地。

3、对捐赠项目的建设优先供水、供电和配套电信设施。

4、捐赠项目的建设免纳市政建设费、绿化费和城市建设综合配套费，适用零税率的免纳投资方向调节税。

5、捐赠项目的建设用地免征耕地占用税，经主管部门批准，其耕地垦复基金可给予减免。

（二）捐办项目建成需招工的，可根据捐赠人的意愿和捐资情况，优先安排其符合招工条件的亲属就业。就业人员属农村户口的，公安、粮食部门应给予办理城镇的入户手续。

（三）捐赠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50 万元以下者，可根据捐赠人意愿，照顾 1 至 2 名亲属办理市区或县城居民户口；捐赠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者，可适当增加名额，最多不超过 5 名，其市区（县城）基

础设施增容费免于缴纳。

（四）捐赠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或直接捐赠教育事业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者，其嫡系亲属是民办教师的，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转为公办教师。亲属子女报考市、县（市、区）重点中学的可一次性优待一名就读。

（五）捐赠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者，其嫡系亲属要求出境探亲、定居，符合条件的，可优先办理。

第五条 华侨、港澳同胞在市内两地以上捐赠的，其捐赠款项可合并计算。捐赠实物的，按当时实际价格折算列入。

第六条 华侨、港澳同胞捐资兴办的公益事业、企业等项目，应成立筹建委员会，负责与捐赠人联系，筹措基建事宜，审核预决算费用，监督施工，公布帐目并接受检查。当地建设银行及建设管理部门应协助落实计划，审查造价，进行财务监督，确保工程质量，按时交付使用。项目落成后，可成立董事会或基金会，加

强管理。

第七条 华侨、港澳同胞捐建的公益事业、企业等，均属公共财产，受国家法律保护。

第八条 华侨、港澳同胞捐赠的优待事项，由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确定审批办法，优待事项属市管理或捐赠项目属市直单位的，送市侨务办公室审核后，报主管部门审批。

第九条 华侨、港澳同胞捐资兴办公益事业的褒奖事项由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直单位申报，送市侨务办公室汇总后报市人民政府审批。

第十条 台湾同胞在我市捐赠兴办公益事业适用本办法。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转发市监察局关于我市 1995 年

专项执法监察工作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5〕1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市监察局《关于我市 1995 年专项执法监察工作意见》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有什么问题，请直接向市监察局报告。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五月十六日

关于我市 1995 年专项执法监察工作意见

市人民政府：

为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职能，保证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市委、市政府的重要决策措施的贯彻落实，促进我市经济发展，根据省监察厅的部署，结合我市的实际情况，现就今年专项执法监察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和目的

我市各级监察机关要坚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全面履行监察机关的职能，集中力量，对各级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遵守行政纪律情况进行专项监督检查，以促进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增强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遵守纪律的自觉性，依法行政，纠正不良行为，提高工作效率，为我市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

二、检查内容和范围

(一)监督检查各级政府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坚持民主集中制、遵守政治纪律的情况。重点检查违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对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改革开放、发展经济、稳定大局等一系列措施阳奉阴违，另搞一套，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严重官僚主义，失职渎职，或为了单位、部门和小团体利益，损害全局利益，弄虚作假，虚报浮夸，欺上瞒下，骗取各种荣誉和利益等问题，保证政令畅通。

(二)监督检查国营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工作的情况。着重检查各级政府部门是否真正转变职能，简政放权；国有企业在转换经营机制中是否有隐瞒资产、突击分配等以权谋私、化公为私，造成国有资产流失问题，对严重亏损企业是否深入剖析，找出原因，促进整改；对侵害企业合法权益

的行为和以权谋私、贪污受贿等违法违纪问题是否严肃查处。

(三)监督检查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情况。坚决刹住向农民乱摊派、乱收费的不正之风,对那些在减轻农民负担中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欺上瞒下的单位和个人,要严肃查处;要建立健全和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防止农民负担的“反弹”,巩固已经取得的成果;要找准本地区减轻农民负担工作中存在的主要矛盾和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认真研究解决。

(四)监督检查治理公路“三乱”情况。关于禁止在公路上乱设卡(站)乱收费乱罚款问题,国务院和省政府已三令五申发出通知和命令,今年三月,市政府也发了明传电报,对此,各级监察机关要认真履行职责,积极会同有关部门,坚决刹住公路“三乱”不正之风,保障公路畅通与安全,维护正常的交通秩序,为我市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做出应有贡献。

(五)监督检查行政事业性收

费、罚没收入实行预算管理的情况。

1、1994年1月1日至1995年6月30日我市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单位,有没有贯彻执行揭市办发〔1994〕7号文的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收费和罚没的收入是否按规定按时间足额上缴市财政,是否存在拖欠、截留、坐支、挪用、私分行政事业性收入和罚没收入等问题,行政事业性收入是否全额列入单位财务收支计划,并纳入财政管理。

2、有关执收、执罚单位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是否出现乱收费、乱罚款和超标准的情况,或有意降低执罚标准,变相将收费和罚没收入为小团体或个人所得。

3、财政部门是否有建立、健全票据的领发、使用、缴销、保管制度,并严格管理,堵塞漏洞。有关执收、执罚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核算制度,加强对行政事业性收入和罚没收入的管理。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4、有关单位罚没的物资是否按规定和程序进行拍卖，收入是否按时上缴财政部门。

5、被检查单位：市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交警支队、计委、劳动局、公路局、交通局、侨办、口岸办、国土局、无线委、建委、城建局、环保局、工商局、物价局、农业局、林业局、乡镇企业局、卫生局、计生委、科委、文化局、经委、技术监督局、教育局、广播电视局、财政局。

三、方法步骤和具体要求

今年的专项监督检查采取自查自纠为主。各单位在自查中要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结合本单位实际，突出重点，解决“热点”问题，具体要求如下：

(一)各被检查单位要由有关领导和人员组成自查小组，制订自查方案，6月底前向市监察局报送自查小组成员名单及自查方案；9月底前做好本单位自查和整改工作，10月底向市监察局报送总结材料。

(二)各被检查单位要端正思想认识，明确监督检查意义和目

的，积极支持检查小组开展工作，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文件、资料、证明材料和工作条件。

(三)检查要突出重点。市监察局计划对市直有关单位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执行情况重点检查，此项工作由市监察局、财政局共同组织实施。各县（市、区）要结合当地实际，选准1—2个“热点”问题，制订专项执法监察方案，报县（市、区）人民政府审批，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共同搞好此项工作。各县（市、区）、市直有关单位主管部门既要做好自身的自查自纠工作，又要加强对下属单位的监督检查，确保抓出成效。

(四)市监察局将在下半年会同有关部门对各被检查单位进行抽查。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单位贯彻执行。

揭阳市监察局

一九九五年五月一日

颁发《揭阳市引榕干渠管理规定》的通知

揭府〔1995〕17号

揭东县、榕城区人民政府，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东山区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引榕干渠管理规定》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揭阳市引榕干渠管理规定

第一条 为加强对引榕干渠的管理，确保市区居民饮水卫生，保障工农业生产用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及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自三洲拦河闸左岸渠首进水闸、新亨北河桥闸始，至榕城、渔湖交界处的彭南村止

的引榕干渠段的管理，适用本规定。

第三条 引榕干渠的管理实行分级负责管理制度。

市引榕工程管理处负责干渠全面管理工作，并对干渠责任渠段的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和督促。

引榕干渠所在县（区）、镇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办事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干渠段的管理工作。

城建、公安、城管、环保、工商等部门，应各司其职，协同主管部门做好干渠的管理工作。

第四条 引榕干渠(包括渠堤)系国家水利工程，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确因建设需要，在干渠及护渠地上修建工程设施的，必须提交工程设计方案及有关证明件，报经市引榕工程管理处批准，并缴纳占用干渠建设费，办妥有关手续后，方可动工。

经批准报建工程，不得污染环境，不得影响干渠供水及渠堤安全。

本规定的护渠地是指从渠堤背水坡脚始，沿陆纵深四米范围内地域。

第五条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 在渠堤、护渠地上搭建各种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房屋、工棚、畜舍、桥梁、杂物堆放场等。

第六条 在引榕干渠(含护渠地)范围内，禁止下列活动：

(一) 在渠堤上垦地种植。

(二) 在干渠上开设排污口，向渠内排放废液、污水。

(三) 在干渠(包括渠堤、渠道)上堆放、倾倒垃圾杂物。

(四) 在渠堤、护渠地上进行爆破、取土、挖塘、埋葬等。

(五) 在渠内设置捕鱼器等。

第七条 违反本规定第五条，擅自在渠堤、护渠地上搭建各种建筑物、构筑物的，除责令其限期拆除清理、恢复原状外，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八条 违反本规定第六条的，按下列办法给予处罚：

(一) 在渠堤上堆放、向渠内倾倒垃圾杂物的，除责令其清理外，可并处罚款。

(二) 在干渠上开设排污口的，除责令其拆除修复外，可并处罚款。

(三) 在干渠保护区内进行爆破、取土、挖塘等危害渠堤安全活动的，除责令其立即停止活动、采取补救措施外，可视其危害程度给予警告、罚款。

情节严重的，应从严论处。

第九条 本规定由市水电

局负责解释。

第十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

日起施行。

颁发《揭阳市分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

就业实施办法》的通知

揭府〔1995〕1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分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实施办法》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揭阳市分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

就业实施办法》的通知

第一条 为进一步落实《揭

阳市保障残疾人权益若干优惠办法》关于劳动就业的有关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

法》、《广东省分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市、县（市、区）人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主管本行政区域内残疾人分散按比例就业工作，各级残疾人联合会负责实施。

各级残疾人联合会属下的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负责残疾人分散按比例就业安排的具体工作。

第三条 分散按比例安排就业的对象，是指具有本市城镇户口，符合国务院规定的残疾人标准和法定就业年龄，生活能自理且具有一定劳动能力，有劳动就业要求的各类残疾人。

第四条 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包括私营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下同）、事业单位和城乡各类经济组织（以下统称各单位），均应按本单位上一年度在职职工总数1.5%的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

上述在职职工总数，是指在单位从事生产或工作，并支付工资的干部和职工（含固定工、合同工、临时工、计划外用工）的总和，不包括已经离休、退休、退

职的人员。

第五条 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按以下规定计算：

（一）按在职职工总数1.5%比例计算，应安排就业的残疾人数不足0.5人，可免于安排残疾人就业，但需交纳残疾人就业金；超过0.5人（含0.5人）的按一人计算。

（二）安排一名盲人，按安排二名残疾人计算。

（三）持有市、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发给的《残疾人证》，或持有《伤残军人证》的在职干部职工，可计算为本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

（四）单位在自办的福利企业集中安置残疾人就业的，所安置的残疾人可计入该单位的安排任务。

第六条 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由各级残疾人劳动服务机构推荐，也可以自行向社会招收。本单位职工的残疾人亲属，应优先安排招用。对有专业技能的残疾人 and 大专院校、中专、技校的残疾毕业生应优先录用，并安排

适当的工种。

第七条 残疾职工与其他职工享有同等待遇。企业发生生产性停工时，对残疾职工应给予照顾，保证其基本生活。

第八条 单位对残疾职工作出辞退、除名、开除等决定时，应征求本单位工会的意见，并报同级残疾人联合会备案。

第九条 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单位，按年度实际缺额人数交纳残疾人就业金。每少安排一名残疾人，按统计部门公布的上一年度当地职工年人均收入标准80%交纳残疾人就业金。

第十条 残疾人就业金的征收，按以下范围和程序办理：

(一) 市属单位，中央、省、部队企业和外地驻揭单位，由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承办；驻各县(市、区)的中央、省、市属单位、部队企业委托所在县(市、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承办。委托征收的就业金20%上交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各县(市、区)所属单位，由

各县(市、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承办。

(二) 各单位应于每年一月底前，向当地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报送本单位上年度末在职职工总数及残疾职工花名册。

(三) 各级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对各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进行审查，并以当地统计部门公布的上一年度职工平均工资标准为基数，确定应缴纳残疾人就业金的单位及其应缴纳的金额，发出《残疾人就业金缴款通知书》。

(四) 各单位应在接到《残疾人就业金缴款通知书》之日起20天内，到当地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缴纳就业金，逾期不交或不足额缴纳者，按应缴残疾人就业金总额每天加收1%的滞纳金。逾期一个月的，则按应缴金额的50%处以罚款。

第十一条 单位缴纳的残疾人就业金，企业在营业外支出列支，滞纳金和罚款从税后利润列支，其他单位从自有资金中列支。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第十二条 残疾人就业金原则上不能减免。因特殊原因，确需缓缴或减缴的，由单位提出书面申请，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并凭同级财税部门核定的企业年度财务结算或决算报表，报同级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审查批准。

第十三条 为保障残疾人就业，设立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来源：

(一) 安排残疾人未达到规定比例的单位缴纳的残疾人就业金；

(二) 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从兴办福利企业合理提取的资金；

(三) 残疾人福利基金专项拨款；

(四) 社会专项捐款。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使用范围：

(一) 残疾人就业前职业技术培训费用补贴；

(二) 经批准用于有利残疾人

就业的其它开支；

(三) 残疾人集体经济组织或个体工商户开业时有偿使用的扶持金；

(四) 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经费补贴；

(五) 对安排残疾人就业有突出贡献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第十四条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纳入财政管理，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挪用。

第十五条 对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由各级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给予奖励。

第十六条 对虚报录用残疾职工人数或拒不缴纳残疾人就业金的单位，由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报请同级劳动行政部门责令其改正，补交应缴的残疾人就业金和滞纳金，同时处以应缴金额 50% 的罚款。

第十七条 本实施办法由市残疾人联合会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实施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关于实行“米袋子”政府领导责任制

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5〕2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国务院和省政府决定实行“米袋子”政府领导责任制，确保粮食总量平衡和区域粮食总量平衡。根据省政府粤府〔1995〕30号文的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我市实行“米袋子”政府领导责任制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认真落实“米袋子”各级政府负责制

各县（市、区）政府对粮食供求平衡应负的主要责任：一是确保全县（市、区）粮食种植面积、产量的稳定增长，完成定购任务和议购计划。二是完成粮食储备任务和管理好储备粮，以应付一般自然灾害和平抑区域性粮价波动。三是建立县（市、区）一级粮食风险基金制度。四是搞好县（市、区）内余缺调剂和建立稳定的县级以上粮食购销渠道。五是负责本县（市、区）范围的粮食总量平衡，安排好当地粮食市场供应，稳定市场粮价。六是抓好粮油各项资金的落实到位和粮油设施的建设完善。

实行“米袋子”政府领导责任制要从粮食播种面积、总产量、收购、储备等方面进行考核，考核指标见附表。

二、认真贯彻国家定购政策

全市年国家定购任务6779万公斤（贸易粮，下同），其中公粮3000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万公斤，购粮 3779 万公斤，这是国家的任务、政府的责任、农民应尽的义务，应确保完成。为平衡全市粮食收支，公粮部分粮权放在市，购粮部分由各县（市、区）掌握。

（一）公粮、定购粮必须全部收实物。定购粮确实无法交实物的，粮食部门按当地市场价格作价，向农民收款并购回等量实物入库。

（二）银行要保证粮食收购资金的足额到位。收购资金实行专项安排，专户管理，任务部门不得将收购资金挪作他用。

三、抓好地方储备粮的收购和管理

今年全市地方储备粮由 1992 年的 2700 万公斤增加到 4200 万公斤。储备粮食所需资金，农业发展银行专项安排，专款专用，专户管理，粮到钱到，粮走钱走。储备费用每 50 公斤核定为 18 元，由同级财政负担。财政部门要根据储备粮入库情况，及时足额将费用拨给粮食部门。要加强对储备粮的管理，粮食部门收购实物后，应及时对陈粮进行轮换，保证质量，发挥其应急救灾调控市场的作用。

四、建立健全市、县级粮食风险基金制度

全市粮食风险基金规模暂定为 3700 万元，其中市留 1000 万元，其余分解到各县（市、区）。市级粮食风险基金，继续执行各县（市、区）按公粮任务每 50 公斤上交 5 元的规定。各县（市、区）一级粮食风险基金的来源：一是根据财力情况，在预算中逐年安排；二是公粮增值部分的收入；三是粮食放开后，省拨给的粮食补贴款节省部分；四是在城市增容费中提取 20%，粮食风险基金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作他用。

五、抓紧粮食市场和仓储设施建设

按照“统一规划、适度超前、相对集中、分步实施”的原则，市规划新建 1 亿斤容量、功能较为配套、机械化程度较高的储备周转库。各县（市、区）要抓紧抓好粮食集贸市场的建设，同时加强粮食市场管理，使其规模有序。粮食部门要掌握粮食批发主动权，对仓储设施

进行重新规划清理，相对集中。重点仓库财政部门要拨给部分修缮费用。

六、健全粮食管理机构

市、县（市、区）粮食局属必设机构，必须保留。按“两线”运行的要求，对粮食部门从事政策性业务的人员，其工资费用由财政支付。

附：全市“米袋子”政府领导负责制考核指标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六月一日							
		普宁	惠来	澄海	饶平	潮阳	潮南	揭东	揭西
考核指标	市政府	52880	1300	3382	2280	1220	142	1220	2280
	普宁市政府	8125	400	1448	501	311	211	311	501
	惠来市政府	15138	200	2012	3660	1078	1108	1078	3660
	澄海市政府	8428	300	2102	1195	607	607	1195	607
	饶平市政府	2115	300	1195	1195	1012	1012	1012	1195
	潮阳市政府	2115	300	1195	1195	1012	1012	1012	1195
考核指标	普宁市粮食局	2000	300	900	380	300	385	300	900
	惠来市粮食局	120		20	20	140	140	140	20
	澄海市粮食局	4500	240	1500	1500	180	180	180	1500
	饶平市粮食局	3200	400	320	800	300	300	300	800
	潮阳市粮食局	3200	400	320	800	300	300	300	800
	潮南市政府	3200	400	320	800	300	300	300	800
考核指标	市、县（市、区）粮食局	8	1	1	1	1	1	1	1
考核指标	粮食局所属企业	8	1	1	1	1	1	1	1

全市“米袋子”政府领导责任制考核指标

单位：贸易粮、万公斤

县(市、区)别	粮食播种面积(万亩)	粮食总产(原粮)	国家定购	总量平衡购进			储备粮任务					粮食风险基金(万元)	市、县(市、区)级	粮库建设(个)	粮食市场建设(个)
				缺	县内议购	省外议购	合计	特种储备	中央专储	省级储备	市级储备				
全市	280	119000	6779	25880	8752	17128	8467.5	617.5	2900	750	4200	3700	8	8	
揭东	69.45	35400	2561.1	1300	400	900	905.5	165.5	200		540	400	1	1	
惠来	62.72	23000	1125.1	3365	1346	2019	1225.5	105.5	300		820	360	1	1	
普宁	70.7	30900	1023.4	5660	2000	3660	1597	167	380	50	1000	800	1	1	
揭西	59.83	20100	842.4	1562	473	1089	901.5	101.5	200		600	300	1	1	
榕城	7.33	3840	469	7451	2931	4520	1102.3	43	232.1	339.3	420	700	1	1	
东山	3.93	2110	295	3705	1482	2223	180		28.6		180	80	1	1	
渔湖	6.04	3650	463	2837	120	2717	210.7	35	39.3	35.7	140	60	1	1	
市级							2345		1520	325	500	1000	1	1	

备注：(1)粮食播种面积、总产按市计委已下达数。(2)国家粮食定购按1994年省下达计划。(3)地方储备粮食按省下达计划数。(4)粮食风险基金按各县(市、区)自报一个月口粮的本金。(5)粮食市场建设按省要求，每个县建设粮油集贸市场一个，三年内建成，今年要做好规划、选址、设计等工作。(6)粮库建设今年要完成规划、设计、选址、立项工作。

关于我市国税地税两套税务机构实行

各收各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5〕2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我市国税、地税两套税务机构自今年独立运转以来，总体上是顺畅的，但实际工作中也存在着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为了进一步理顺税制关系，确保中央和地方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根据国务院国发〔1993〕85号文的精神，市委、市政府决定从今年7月1日起，市直企业税收管理实行各收各税，即：国家税务局负责中央税和共享税的税收征管；地方税务局负责地方各税费的征管。具体征管范围的划分和有关业务方面的问题，由市国税、地税两局联合发文并组织实施。

各县（市、区）可参照市直企业税收管理实行各收各税的办法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六月七日

关于加强市区 181 平方公里规划区 规划管理的通知

揭府〔1995〕2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市区规划区的规划管理，确保市区规划管理工作统一、协调、有序地进行，根据本市实际，现就市区 181 平方公里规划区规划管理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市区 181 平方公里规划区（包括规划建成区、规划控制区）由市城建局负责规划、管理。

二、按照统一规划、统一管理、管住重点、控制一般的原则，市区 85 平方公里建成区由市城建局直接管理；85 平方公里以外，181 平方公里以内的规划控制区由市城建局委托所在区规划（建设）管理部门管理。市城建局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委托管理的范围。

三、各区代管范围内的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由所在区负责规划，并报市城建局批准后，组织实施。

四、各区收取的城建配套费 90% 用于代管区域内市政设施的配套建设，10% 上缴市城建局，统筹用于行政区周边建设及城市主要道路出入口建设。

五、为利于整体规划工作的协调，各区在任命规划部门行政正职领导时，必须先征求城建局意见。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六月七日

颁发《揭阳市外商投资优惠办法》的通知

揭府〔1995〕2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外商投资优惠办法》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六月七日

揭阳市外商投资优惠办法

第一条 为吸引外商投资，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促进我市经济发展，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凡在本市辖区内外商投资开办的工业加工企业（以下简称外商投资企业），适用本办法。

本办法所指的外商是在我市投资的外国公司、企业及其他经

济组织或个人。

第三条 外商投资企业税收按国家税法执行。国家、省没有规定征收的，不予征收；国家、省规定征收幅度的，按最低限额征收。

第四条 1993年12月前批准开办的企业，因国家税制改革而增加税负的，报经税务机关批准，在批准的经营期限内（不超过五年）退还其因税负增加而多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缴部分税款。

第五条 在工业园区开办的企业投产后三年内，企业依法缴足地方各种税款后，地方所得部分由同级财政返拨百分之五十还企业。可以减免企业所得税的企业，期满三年内继续享受本条规定待遇。

第六条 企业承接来料加工业务出口货物及其加工费免征增值税和消费税。往后国家税法有新规定的，按新规定执行。

第七条 外商投资企业兴建的厂房，其市政配套费、绿化费、城市建设综合配套费减按当地收费标准的百分之六十征收。

第八条 外商投资管理费的收取，按国家、省规定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执行。收费标准规定收取幅度的，按最低限额收取。任何单位不得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或擅自提高收费标准。否则，企业可以拒付。

第九条 外商投资企业的行政性收费项目实行不定期清理并由市政府统一公布制度，企业凭核定收费项目及标准缴费。没

有列上的收费项目，企业可以拒交，也可向县以上物价部门投诉。凡违反规定擅自向外商投资企业收费的，由县以上物价部门查处。

第十条 工业园区实行一个窗口收费制度，由园区的外商投资管理办公室统一代收各种费项，并按规定返还各管理部门，并附清单。

第十一条 外商投资项目实行申报程序公开和一次性审批制度。外商申报投资项目，在备齐有关资料，向外商投资管理部门申领外商投资项目审批表，填写投资项目名称，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后，按管理权限报市、县（市、区）对外经济贸易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第十二条 外商申报投资项目，资料具备的，审批机关接到申报后，在五个工作日内审批，属重大项目或限制性项目的，审批期限不得超过十个工作日。项目须转报省审批的，审批机关在三个工作日内审核上报。

第十三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外商投资企业的注册登

记手续，资料齐备的，须在两个工作日内办妥并发放营业执照。

第十四条 企业办理银行开户登记手续，资料齐备的，银行部门须在一个工作日内办妥。

第十五条 企业到海关办理注册登记及有关进出口事务，符合规定且资料齐备的，海关在三个工作日内给予办妥。主要材料具备，缺少部分辅助材料的，可由企业出具保证函或由对外经济贸易管理部门出具担保函，并在四个工作日内办妥。

第十六条 市外商投资办公室、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是市外商投资管理服务机构，为外商的投资提供方便、快捷、优质服务：

(一) 介绍投资环境、投资项目及合作伙伴；提供投资政策、法

规及办事程序指南。

(二) 办理投资项目的审批，协助投资项目选址及用地、报建和设计施工等。

(三) 协同有关部门对外商投资企业实行管理和协调服务，帮助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代办企业人员出入境、进出口物品报关等手续。

(四) 接受外商委托，代办外经贸有关事项。

第十七条 港、澳、台同胞投资适用本办法。

第十八条 本市原有关规定与本办法相抵触的，按本办法执行。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批转市外经贸委

关于建设对外工业园区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5〕2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建设对外工业园区的意见》，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六月七日

关于建设对外工业园区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为更好地吸引国内外资金，促进我市对外工业企业上水平、上规模、增效益，实现区域专业化、企业集团化、产品优质化的目标，现就我市建设对外工业园区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对外工业园区的建设目标

对外工业园区是以发展工

业、利用外资、出口创汇为主的镇（乡、街道）办工业小区。应以外商投资项目为主体，外引内联相结合，同时拥有基本建设、能源保障、项目发展、行政管理等各项配套服务管理体系。

二、对外工业园区的标准

（一）建成区面积0.3平方公里以上；

（二）建设规划符合城镇建设

总体规划,并编制小区详细规划;

(三) 通电、通车、通水、通电话等设施完善;

(四) 管理服务机构健全,运作规范高效;

(五) 年工业总产值4亿元以上;

(六) 年工业总产值超3000万元的企业4家以上;

(七) 拥有省级以上优质产品或名牌产品4种以上;

(八) 主导行业工业(中类行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75%以上;

(九) 全年累计工业综合经济效益指数125%以上;

(十) 工业产品出口交货值占工业产品销售产值60%以上;

(十一) 工业“三废”排放和治理达到国家环保规定标准;

(十二) 科技进步对工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45%以上。

三、对外工业园区实施步骤

首批建设惠城、葵阳、流沙、占陇、池尾、棉湖、锡场、金都、榕西、东华等10个对外工业园区。其他达到标准的,可享受对

外工业园区待遇。

四、对外工业园区的机构设置

市设立对外工业园区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外经贸委。对外工业园区按照“精简、高效、服务”的原则设立管理委员会,负责园区的领导和管理。

五、对外工业园区验收办法

园区的验收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由市对外工业园区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成由市经委、计委、建委、科委、乡镇局、统计局、环保局参加的评审委员会,负责验收、上报工作。县(市、区)相应成立评审领导小组,其具体程序是申报、审核、验收、批准。

(一) 申报。由镇(乡、街道)按园区的标准自检,达标之后,写出验收申请报告,上报县(市、区)评审领导小组。

(二) 审核。由县组织审核,达到规定标准的上报市评审委员会。

(三) 验收。由市评审委员会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验收。

(四) 批准。市评审委员会根据审核意见和验收情况提出审查意见，报市委、市政府批准。

六、对外工业园区奖励办法

(一) 经审批合格的工业园区，由市委、市政府奖给工业园区达标证书和达标金杯。

(二) 1998年6月前达标的，由市政府奖给镇（乡、街道）人民币10万元；对符合条件、在达

标单位任职满一届的镇（乡、街道）党委书记、镇长及主管领导，由县（市、区）委、政府上报市委、市政府审批，给予一定的物质和精神奖励。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单位贯彻执行。

附件：揭阳市对外工业园区综合评分办法

揭阳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
一九九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揭阳市对外工业园区综合评分办法

一、对外工业园区标准

指标名称	达标标准	权数
1、建成面积 (平方公里)	≥ 0.3	8
2、园区建设规划状况	达标	5
3、通电通车通水通电话状况	四通	8
4、管理服务机构设置、运转状况	达标	5
5、年工业总产值 (亿元)	≥ 4	13
6、年工业总产值 3000 万元以上企业个数 (个)	≥ 4	9
7、省 (部) 级优质产品或名牌产品拥有种数 (种)	≥ 4	5
8、主导行业工业 (中类行业) 产品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 (%)	≥ 75	8
9、全年累计工业综合经济效益指数 (按国标)	≥ 125	16
10、工业产品出口交货值占工业产品销售产值比重 (%)	≥ 60	9
11、工业“三废”排放及治理状况	达标	6
12、科技进步对工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	≥ 45	8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二、有关指标解释

(一) 建成面积：是指园区内的建筑物基本连片、公用设施达到的地域面积。园区内的水域面积亦计算在内。

(二) 园区建设规划状况：是指园区的区域位置应在经县(市、区)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城规部门认可的总体建设规划的工业功能区范围内。

(三) 通车、通电、通水、通话状况：是反映园区基础设施配套状况的综合性指标。要求通往园区及园区内的主要干道全部铺设柏油或水泥路面，路面路况良好可通载重汽车；自来水及电能供应基本满足生产和生活的需求；电话通达到企业。

(四) 管理服务机构的设置及运转状况：指园区要设置专门的管理委员会，要达到“有摊子、有印子、有牌子”，并能有效地做好为治安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合同履行督办和企业履行法定义务督办等职能。

(五) 年工业总产值：是指园区内所有企业在年度内完成的

(90 不变价) 全部工业总产值。

(六) 年工业总产值在 3000 万元以上企业个数：是指园区内拥有的，年工业总产值(90 不变价)在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企业个数。

(七) 省(部)级优质产品或名牌产品拥有种数(种)：是指在全省(部)级机构组织的产品质量评审活动上获奖的产品。同一品类、不同规格质量的获奖产品只按一种个数计算。

(八) 主导行业工业产品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是指园区内最大的中类行业(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工业总产值(90 不变价)，占园区内全部工业总产值比重。

(九) 全年累计工业综合经济效益指数：是指由工业产品销售率、工业资金利税率、工业增加值率、工业成本利润率、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工业流动资金周转率组成的，按国家规定的考核标准值与权数计算的综合指数。

(十) 工业产品出口交货值占工业销售产值的比重：是指园区

内工业企业交给外贸部门或自营(委托)出口(包括销往港、澳、台)用外汇价格结算的批量销售或在边境批量出口和外商来样生产已交货的产品产值,占园区内全部工业销售产值的比重。

(十一)工业“三废”排放及治理状况:是指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液、废气、废渣”的数量与处理效果是否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规定的标准。该指标由县(市、区)环保部门负责评估。

(十二)科技进步对工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是指由于科技技术的进步对推进工业经济增长的部分在全部增长中的份额。具体按当前通行的“柯布一道格拉斯生产函数”进行计算。其公式为:

$Y=A \cdot e^{\alpha} L^{\alpha} K^{\beta}$ (L代表劳动力投入, K代表资金投入, $A \cdot e^{\alpha}$ 代表报告期年(1)与基期年相比的科技进步指数。)

三、对外工业园区综合评分计算方法

(一)第1项指标,实行“封顶”记分法,即建成区面积 ≥ 0.3 平方公里的也只能给8分;

(二)第2项指标,园区区域如果不在规划区内的不得分;

(三)第3项指标,按实现“一通”得2分计;

(四)第4项指标,按机构设置应有的3“子”进行评估,每拥有1“子”得0.5分计,其履行管理服务职能状况,由考评组和园区内企业代表实地考察评定;

(五)第11项指标,根据环保部门检验评定,并确定其得分数;

(六)其余各项指标,综合分=实际值 \times 权数 \div 标准值。

(七)各项指标综合分相加得综合总分,综合总分90分为对外工业园区达标分。

关于做好1995年城镇退伍军人、 转业志愿兵安置工作的通知

揭府〔1995〕25号

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1994年冬季市直接接收符合政府安置的城镇退伍军人、转业志愿兵共58人。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1994〕148号文的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1995年度城镇退伍军人、转业志愿兵安置工作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安置办法和原则。继续实行“按系统分配任务，包干安置”的办法和“面向基层”的安置原则。安置对象凭市人民政府接待安置退伍军人办公室的行政介绍信到接收单位报到。公安、粮食部门凭接待安置退伍军人办公室的证明给予办理城镇入户和粮食手续。

二、加强领导，确保完成安置任务。接收安置好退伍士兵，是各部门、企事业单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做好这项工作，对于促进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和社会安定都具有重要意义。有关单位（包括中央、省驻揭单位）要依据国务院和省人民政府关于退伍军人安置工作的规定，在制定规章和招工计划时，不得与退伍安置政策相抵触，不允许限制下属单位接收安置任务。凡新建、扩建或增员的单位，要留出一定比例安置退伍士兵。任何用人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市政府分配的安置任务。

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把退伍安置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

附表：
揭阳市 1995 年退伍士兵安置分配表

序号	接收单位	数量	序号	接收单位	数量
1	市建委	3	17	市建行	2
2	市城建局	2	18	市农行	2
3	市交通局	3	19	市人行	2
4	市公路局	3	20	市中行	1
5	市外经委	1	21	市工行	1
6	市侨办	1	22	市保险公司	1
7	市广播电视局	2	23	市交通银行	1
8	市财办	1	24	市发展银行	1
9	市财政局	1	25	市邮电局	3
10	市林业局	1	26	市电力局	3
11	市民政局	1	27	市国税局	1
12	市法院	2	28	市地税局	1
13	市检察院	2	29	市盐务局	1
14	市铁路管理局	2	30	市公安局	8
15	市烟草局	1	31	市卫生局	1
16	市工商局	2			

关于表彰民兵基层先进单位

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揭府〔1995〕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人武部：

我市各级人民政府、人武部门认真坚持毛泽东同志倡导的民兵工作要做到“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的原则，积极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民兵的工作规律，狠抓民兵基层建设，严格按照基层建设的达标标准，周密部署，精心组织，狠抓工作的落实，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使民兵工作“三落实”出现了崭新的局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涌现出一大批民兵基层建设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总结交流经验，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巩固基层建设达标成果，推动民兵工作的新发展，特对下列民兵基层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

一、先进单位

惠来县：（10个）

隆江镇人民武装部

溪西镇人民武装部

葵潭镇人民武装部

靖海镇海湾石民兵哨所

仙庵镇京陇管区民兵营

前詹镇沟疏管区民兵营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靖海镇资深管区民兵营

神泉镇芦园管区民兵营

岐石镇岐石管区民兵营

华湖镇坪田管区民兵营

普宁市：(13个)

燎原镇人民武装部

流沙镇人民武装部

里湖镇人民武装部

云落镇人民武装部

高埔镇人民武装部

流沙镇马栅管区民兵营

洪阳镇古份管区民兵营

燎原镇泥沟管区民兵营

高埔镇下营管区民兵营

里湖镇富美管区民兵营

云落镇大池管区民兵营

普宁市机械厂民兵连

大坝镇仙耘民兵应急班

揭西县：(8个)

河婆镇人民武装部

棉湖镇人民武装部

灰寨镇人民武装部

河婆镇军田居委民兵营

坪上镇员东管区民兵营

棉湖镇湖西管区民兵营

金和镇和南管区民兵营

钱坑镇红光管区民兵营

揭东县：(9个)

曲溪镇人民武装部

地都镇人民武装部

锡场镇人民武装部

曲溪镇港美村民兵营

地都镇凤鸣村民兵营

炮台镇居委会民兵营

锡场镇锡东村民兵营

埔田镇牌边村民兵营

云路镇北洋村民兵营

榕城区：(5个)

新兴街道办事处人民武装部

仙桥镇人民武装部

新兴街道办事处上义村民兵营

西马街道办事处仙窰村民兵营

榕东街道办事处梅兜村民兵营

东山区：(3个)

磐东镇人民武装部

东兴街道办事处玉浦村民兵营

东升街道办事处新河村民兵营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2个)

凤美街道办事处塘埔村民兵营

渔湖镇阳美村民兵营

二、先进个人

惠来县：(17名)

惠来县人民武装部军事科长：林沐标

惠来县人民武装部政工科副科长：张才有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南海乡人民武装部部长：许宏

东陇镇人民武装部部长：高协潮

靖海镇党委书记：朱钦

隆江镇竹湖管区民兵营营长：林春照

周田镇黄岗管区民兵营营长：郑水林

惠来县供电局基干民兵连连长：施大通

惠来县东埔农场东埔管区民兵营营长：张贵来

惠城镇英内管区民兵营营长：翁木清

东港镇新村管区民兵营营长：谢水南

鳌江镇龙舟管区民兵营营长：陈锦和

葵潭镇农场山粟管区民兵营营长：傅锦林

惠来县华侨农场第一管区民兵营营长：陈亚春

河林乡林樟管区民兵营营长：林文才

神泉镇沃角管区民兵营副营长：吴春风

葵潭镇长春管区民兵营副营长：黄钧喜

普宁市：(27名)

普宁市人民武装部军事科长：林汉群

普宁市人民武装部政工科干事：黄松潮

普宁市人民武装部军事科参谋：刘汉池

普宁市华侨农场党委副书记：罗廷辉

高埔镇党委副书记：魏利涛

大坝镇党委副书记：李松明

南溪镇副镇长：黄专胜

占陇镇党委副书记：钟学斌

梅塘镇党委副书记：张萃明

下架山镇党委副书记：叶眼明

军埠镇党委副书记：蔡汉伦

大南山镇人民武装部部长：吴必千

燎原镇人民武装部部长：刘芝松

里湖镇人民武装部部长：林贤壮

大坝镇人民武装部部长：卢锦奎

梅塘镇人民武装部副部长：秦义忠

洪阳镇人民武装部部长：黄俊潘

梅林镇人民武装部部长：黄快明

广太镇人民武装部部长：陈三耳

下架山镇人民武装部助理：黄汉藩

占陇镇人民武装部干事：许林坚

船埔镇梅田管区民兵营营长：吴用产

普宁市大池场人民武装部助理：林春云

麒麟镇径水管区民营营长：赖汉松

南径镇陇华管区民兵营营长：罗锡光

池尾镇新寮管区民兵营营长：刘少洪

赤岗镇赤岗山管区民兵营营长：沈文海

揭西县：(15名)

揭西县人民武装部助理员：李子新

河婆镇人民武装部部长：邱小林

金和镇党委书记、镇长：林雪令

五经富镇人民武装部部长：李业河

棉湖镇人民武装部部长：陈丙壬

南山镇南山管区民兵营营长：邓佑森

五经富镇联南管区民兵营副营长：陈建兴

灰寨镇灰寨圩民兵营基干民兵：李远军

金和镇和南管区民兵营营长：林敬强

棉湖镇南湖管区民兵连副连长：黄连生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棉湖镇后埔管区民兵营营长：李涌秋
揭西县保安器材公司民兵应急分队队长：张苏生
揭阳市横江水电厂基干民兵：陈小玲（女）
上砂镇新东管区民兵营副营长：庄永雪
河婆镇南新管区民兵营营长：刘光碧

揭东县：（19名）

揭东县人民武装部办公室主任：陈潮雄
曲溪镇路篔村民兵营营长：吴树标
龙尾镇党委副书记：张水来
登岗镇人民武装部部长：杨祥通
霖磐镇党委副书记：陈楚忠
埔田镇人民武装部副部长：林绍文
锡场镇潭王村民兵营营长：王春侨
炮台镇党委副书记：郑泰悦
地都镇仙埔村民兵营营长：郑建通
霖磐镇桂西村民兵营营长：刘少墩
月城镇松上民兵营营长：林雄标
曲溪镇人民武装部部长：谢礼林
龙尾镇珠坑村民兵营营长：吴双华
新亨镇化美村民兵营营长：蔡俊烈
白塔镇桐联村民兵营营长：林建年
桂岭镇福岗村民兵营营长：陈锡波
玉窖镇谢坑村民兵营营长：谢桂雄
登岗镇仁美村民兵营营长：郑瑞化
玉湖镇浮上村民兵营营长：许荣丰

榕城区：（9名）

新兴街道办事处人民武装部部长：杨建明

仙桥镇人民武装部部长：陈益建

西马办事处西郊村民兵营营长：林乔生

新兴街道办事处下义村党支部书记、民兵营教导员：林楚生

榕华街道办事处港墘村民兵营营长：郑邓生

榕华街道办事处巷畔村民兵营营长：郑建忠

榕华街道办事处永革居委会民兵营营长：黄志英

仙桥镇篮兜村民兵营营长：郑锡葵

梅云镇夏桥村民兵营营长：许惠松

东山区：(5名)

磐东镇乔东村民兵营营长：林育波

东阳街道办事处东山村民兵营营长：黄锦忠

东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黄俊荣

东兴街道办事处凤潮村民兵营营长：许湖杰

磐东镇人民武装部部长：罗木盛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3名)

渔湖镇人民武装部副部长：陈婵平

凤美街道办事处塘埔村党支部副书记兼民兵营营长：黄益明

渔湖镇阳美村民兵营营长：姚汉潮

各单位和广大的民兵、预备役人员，要虚心向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学习。希望上述的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在新的起点上再创优异成绩。要研究基层建设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总结经验，摸索新路子，扎扎实实提高民兵工作的水平，为我市经济建设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做出新贡献。

揭 阳 市 人 民 政 府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揭阳军分区

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五日

颁发《揭阳市液化石油气钢瓶 安全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揭府〔1995〕2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液化石油气钢瓶安全管理暂行规定》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九日

揭阳市液化石油气钢瓶 安全管理暂行规定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液化石油气钢瓶的安全管理，防止灾害性事故的发生，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特制定本暂行规定。

第二条 凡在本市辖区内从事液化石油气钢瓶的销售和使用的，均应遵守本暂行规定。

第三条 严格液化石油气钢瓶的安全管理。凡无证照的经营者，不得从事液化石油气钢瓶的买卖活动。

第四条 液化石油气钢瓶供销单位和供气单位购进的钢瓶及其零配件，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第五条 液化石油气钢瓶销售、使用前，须经劳动安全监察部门检验合格，方可进行销售或投入使用。

第六条 液化石油气经营单位应建立在用钢瓶档案，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质量证明书、使用编号等。并按季度向劳动监察部门报告本单位在用液化石油气钢瓶数量及使用情况。

第七条 在用液化石油气钢瓶实行定期检验制度。在用液化石油气钢瓶须用红色字样写明产权单位名称、使用编号，并按规定期限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打上检验钢印，并在钢瓶上用红色字样写明下次检验日期。

第八条 液化石油气钢瓶检验，使用期在二十年以内的，每五年检验一次，使用期超过二十年的，每二年检验一次。使用过程中，发现严重腐蚀、损伤或对其安全可靠有怀疑的，应提前进行检验。

第九条 在用液化石油气钢瓶须按期检验，逾期不检者，按无证使用压力容器论处。

第十条 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应配备二人以上的专职钢瓶检查员，对在用石油气钢瓶进行严格检查。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充装：

(一) 钢印标记、颜色标记不符合要求的。

(二) 改装不符合规定的或用户自行改装的。

(三) 附件不全，损坏或不符合规定的。

(四) 超过检验期限的。

(五) 瓶内无剩余压力的。

(六) 钢瓶上没有写明产权单位、使用编号的。

(七) 外观存在明显损伤，需要进一步进行检查的。

(八) 首次充装，事先未经氮气置换或抽真空的。

第十一条 承担气瓶定期检验的单位，应符合国家标准《气瓶定期检验站技术条件》的规定，并按照劳动部有关规定经资格审查，取得资格证书。

从事气瓶检验工作的人员，应按劳动部颁发的《锅炉压力容器检验员资格鉴定考核规则》进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行资格鉴定考核，并取得检验气瓶的资格证书。

第十二条 禁止由槽车直接进行液化石油气钢瓶灌装，不得用大瓶改灌小瓶。用户不得自行倒罐，排残和拆修瓶阀等附件；

不得擅自改换检验标记或瓶体漆色。

第十三条 本暂行规定由市劳动局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暂行规定自颁发之日起施行。

关于划定我市基本农田保护区

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5〕2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区的维护和管理，根据省人民政府粤府〔1995〕28号文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将省下达给我市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规划指标130万亩分解下达（见附表），并就做好基本农田保护区分等定级工作通知如下：

一、各县（市、区）要按国家《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的要求，把“一高三好”（产量较高、水利条件好、土质条件好、交通条件好）的连片水田（含改为蔬菜生产基地的水田）划分为一级保护区，作长期性保护。其余保护区内的农田为二级保护区，保护期限到2020年。

二、各县（市、区）要将市下达的指标分解下达到乡（镇），落实到管理区（村）和具体地块，并按省国土厅粤国土字〔1995〕32号文要求，在乡（镇）、管理区（村）的保护区分布图上标出一、二级保护

区的图斑和界线，加上保护等级编号，并增加保护区等级编号和等级界线的图例。

三、各县（市、区）必须在今年6月底前做好划分一、二级保护区工作，7月10日前把一、二级保护区面积汇总资料报市国土局，以便汇总报省国土厅。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揭阳市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规划表

单位：亩

单 位	基本农田保护区	
	面积	其中：一级保护区面积
合 计	1300000	900000
揭东县	349900	219400
惠来县	285400	166400
普宁市	358200	278400
揭西县	266500	201000
榕城区	40000	17800
东山区		5560
试验区		11440

关于成立揭阳市 1%人口抽样调查

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1995〕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加强对我市 1995 年 1% 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领导，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199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精神，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 1% 人口抽样调查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李衍平任组长，黄碧玉（市政府）、袁略文（市统计局）任副组长，陈汉初（市委宣传部）、刘映松（市建委）、江明璧（市计委）、蔡锡初（市计生委）、许世义（市统计局）、彭世国（市公安局）、唐文涛（市教育局）、王陈明（市民政局）、陈世标（市财政局）、张炎鸿（市人事局）、杨礼谦（市劳动局）、王子楠（市广播电视局）、蔡和耀（市卫生局）、纪展报（揭阳军分区后勤部）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许世义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电话：768211。

各县（市、区）也应成立相应机构领导和协调此项工作。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四月七日

关于调整揭阳市文物管理

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5〕1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文物管理委员会部分领导成员工作变动，市人民政府决定对该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市文物管理委员会由李衍平任主任，黄碧玉（市政府）、陈汉初（市委宣传部）、陈作宏（市文化局）任副主任，陈河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吴象涌（市政协办公室）、刘映松（市建委）、林洽英（市民政局）、陈日方（市广播电视局）、王继述（揭阳日报社）、郑家伟（市环保局）、胡钦裕（市国土局）、方辉（市公安局）、陈世标（市财政局）、吴敦实（市工商局）、杨兴春（市旅游局）、胡党音（市政府法制局）、林祥文（市宗教局）、洪奕辉（榕城区委）、庄聚城（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沈仰光（东山区委）、袁泽龙（市城建局）、谢汉深（榕城海关）、戎宏弟（市打私办）为成员。

市文物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由陈作宏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文化局，电话：768180。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四月八日

关于在市区规划控制区建设电镀工业区

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府办〔1995〕11号

榕城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治理市区小电镀厂污染，保护环境和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根据市人民政府意见，现就在市区规划控制区建设电镀工业区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鉴于目前市区小电镀厂分散布点，污染严重，应严格限制其发展。对于市区现有小电镀厂污染的治理，实行集中一处设厂，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统一治理。在市区规划控制区范围，由市环保局在东山区磐东镇建设一个电镀工业区，榕城区、东山区、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不再建设电镀工业区。

二、东山区磐东镇电镀工业区建成后，在市区规划控制区范围的小电镀厂都必须搬迁到电镀工业区内，没有搬迁的一律限令停产拆除。

三、搬迁到东山区磐东镇电镀工业区生产的小电镀厂，其税收仍由原所在税务部门征收；新办工厂的税收按现行税收管理规定进行征收。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四月十一日

关于成立揭阳市第三次工业普查

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1995〕1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行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的通知》（国发〔1995〕2号）和省人民政府通知（粤府〔1995〕15号）的精神，为加强对我市第三次工业普查工作的领导，确保普查工作顺利开展，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第三次工业普查领导小组，由戎铁文副市长任组长，卢奇发（市政府）、徐位英（市计委）、袁略文（市统计局）任副组长。陈庄潮（市经委）、陈棉生（市外经贸委）、刘映松（市建委）、李纬章（市乡镇企业管理局）、陈澄民（市财政局）、谢永桂（市工商局）、许三鹏（市电力工业局）、王子楠（市广播电视局）、黄宜祥（市技术监督局）、张绍忠（市总工会）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由袁略文兼任主任，赖武对、江泰良任副主任。办公室工作人员从各有关部门抽调。

各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应的机构。各部门须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各县（市、区）、各部门应于4月25日前将机构、人员名单上报市第三次工业普查办公室（联系电话：07640—768132）。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四月十六日

关于对全市中小学收费情况 进行检查的通知

揭府办〔1995〕1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检查各地贯彻执行国家教委3月27日电话会议精神和《广东省教育收费管理规定》情况，认真解决中小学乱收费问题，市政府决定组织对全市中小学收费情况进行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 （一）各县（市、区）学习、贯彻《广东省教育收费管理规定》情况。
- （二）各县（市、区）制定各中小学校收费项目标准及管理辦法情况。
- （三）各中小学校收费情况，是否自定项目或超标准向学生收费。

二、时间安排

- （一）4月下旬至5月上旬为各县（市、区）自查时间。
- （二）5月中、下旬市将组织对部分县（市、区）进行抽查。

三、其他事项

（一）为加强对清理中小学乱收费工作的领导，各县（市、区）应成立由政府领导牵头，有教育、物价、财政等部门领导参加的清理中小学乱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并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于4月底前报市清理中小学乱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市教育局计财科，电话：

768322)。

(二) 各县(市、区)要组织有关人员深入到各乡镇及学校进行检查,对查出的违纪行为要按省政府的规定,采取措施,认真整改。

(三) 各县(市、区)要将检查及整改情况于5月10日前书面(一式5份)上报市清理中小学乱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的四月二十日

全市	2700	1500	420
揭东区	240	300	54
普宁市	550	450	100
揭西县	460		60
揭阳市			180
揭东经济开发区			140
市属公司	300	200	50

关于成立揭阳市汽车工业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1995〕1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做好我市汽车工业发展的规划和协调工作，加强对汽车工业的领导，加快我市汽车工业发展步伐，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汽车工业领导小组，由副市长杨如龙任组长，许少石（市政府）任副组长，徐位英（市计委）、王锦春（市经委）、张珂伟（市外经贸委）、谢仁正（市交通局）、林仰平（市公安局）、杜俊英（市交警支队）、杨辟及（市工商局）、倪俊鹏（市财政局）、吴精湃（市国税局）、黄锦河（市地税局）、刘保泉（市人行）、林俊江（市工商行）、陈铭坤（市中行）、赖春森（榕城海关）、杨俊贤（商检局）、许惠松（市汽车工业办公室）、孔宪龙（揭阳汽车有限公司）为成员。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三日

关于增加全市地方储备粮计划的通知

揭府办〔1995〕1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根据省政府粤府函〔1994〕324号文件精神，增加我市地方储备粮计划1500万公斤，连同市政府办公室揭府办〔1992〕22号文件下达的2700万公斤，共计4200万公斤。经市政府领导同意，现将计划分解下达（见附表）。

储备粮由各级政府委托粮食部门管理，从今年度开始，纳入各级政府“米袋子”领导负责制考评指标。所需费用，由同级政府解决，并纳入年度财政预算，由此增加的贷款资金，请农业银行统筹安排。

附：揭阳市粮食储备安排表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四月

揭阳市粮食储备安排表

单位：贸易粮·万公斤

单 位 \ 项 目	原储备计划	新增加计划	增加后计划
全 市	2700	1500	4200
揭东县	240	300	540
惠来县	620	200	820
普宁市	550	450	1000
揭西县	460	140	600
榕城区	326.4	93.6	420
东山区	115.2	64.8	180
揭阳经济 开发试验区	88.4	51.6	140
市直公司	300	200	500

转发市卫生局、揭阳盐务局

关于在全市全面实行食用盐加碘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1995〕1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卫生局、揭阳盐务局《关于在全市全面实行食用盐加碘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四日

关于在全市全面实行食用盐加碘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为保护碘缺乏地区广大群众
的身体健康提高全市人口素质，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
办公厅关于转发卫生部、中国轻
工总会〈中国2000年消除碘缺乏

病规划纲要〉的通知》（粤府办
〔1994〕54号）精神，拟从今年开
始在全市全面实行食用盐加碘，
现就有关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提高认识，切实加强对
碘缺乏病防治工作的领导。我国

是碘缺乏病较严重的国家，病区波及 29 个省、市、自治区，人口 4.25 亿，占世界病区人口的 40%。我市病区人口约 48 万，约占全市总人口的 10.32%。地方性甲状腺肿和克汀病等碘缺乏病如得不到有效控制，将造成碘缺乏地区人口的智能损害，从而降低民族素质并影响社会经济发展。在 2000 年实现消除碘缺乏病的目标是我国政府对世界的承诺，也是党和政府关心群众疾苦所作的一件好事、实事。而食用盐加碘则是防病治病的最经济、最简便、最有效的一个方法。因此，各级政府要把实行食用盐加碘、防治碘缺乏病工作当作关心群众疾苦、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一件大事来抓。要成立由主管领导牵头，有卫生、盐务、税务、工商、商业（县、市、区为供销）、技术监督等部门领导组成的消除碘缺乏病协调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

二、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紧密配合。卫生部门要把巩固碘缺乏病防治成果的工作，纳入质量

监督控制轨道，积极开展碘盐和病情监测。盐务部门要认真做好碘盐加工、销售、仓储等工作，加强碘盐质量监督管理，提高碘盐加工技术，确保碘盐质量和市场的正常供应。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加强市场管理，禁止非碘盐上市销售。供销部门要做好碘盐的调运、库存和供应工作，避免脱销。技术监督部门要加强对碘盐生产和销售质量的指导、监督和监测。宣传部门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等工具，宣传食用盐加碘、消除碘缺乏病的意义。真正建立起由各级政府组织协调，卫生部门总体指导，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的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的管理体系和工作机制。

三、切实加强盐政管理。从今年下半年开始，全市全面实行碘盐生产、销售许可证制度。揭东县、揭西县和市区的碘盐由揭阳盐业总公司负责加工、供应；普宁市的碘盐由普宁盐业公司负责加工、供应；惠来县的碘盐由惠来盐业公司负责加工、供应。各乡镇供销社负责批发、销售碘盐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业务，个体户要按有关规定凭证经营。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盐政管理，严厉打击私盐和非碘盐销售活动。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

转各地执行。

揭阳市卫生局

揭阳盐务局

一九九五年四月十一日

关于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工作分工的通知

揭府办〔1995〕17号

各科、室、局：

经市政府领导同意，现将市政府办公室主任、副主任的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蔡文强主任：主持办公室的全面工作，兼管法制局、口岸办的工作。

吴汉邦副主任：分管组保科、信访科、保密局、档案局（史志办）的工作。

许荣和副主任：分管秘书科、综合科、文教科、无线电管理科的工作。

吕凡副主任：分管调研科及其所属的资料、调研、信息、督查和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文稿的起草审核工作。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十六日

关于调整市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 工作分工的通知

揭府办〔1995〕1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政府副秘书长人员工作变动，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调整后的市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的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王德坤秘书长：协助陈喜臣市长协调处理市政府日常工作，并联系协调编制、人事、监察、城市规划、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工作。主持潮汕天鹅机场筹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

卢奇发副秘书长，协助杨如龙、戎铁文副市长联系协调建委、国土管理、市区城市管理和计委、外经贸、交通、公路、铁路、通信、科技、法制等部门的工作。

黄碧玉副秘书长：协助李衍平、张浦骏副市长联系协调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新闻出版、广播电视、计划生育和口岸、侨务、外事、宗教、旅游、经济协作、驻外机构等部门的工作。

洪树尚副秘书长：协助杨俊桓、张浦骏副市长联系协调农委、政法、人民武装、工、青、妇和财贸、金融等部门的工作。

李映信副秘书长：主持机关事务管理局和接待处工作。

蔡文强副秘书长：主持市政府办公室工作。

许少石副秘书长：协助杨如龙副市长联系协调经委、能源等部门

的工作。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十七日

转发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揭阳市卫生成人中专学校

改为揭阳市卫生学校复函的通知

揭府办〔1995〕1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揭阳市卫生成人中专学校改为揭阳市卫生学校的复函》（粤办函〔1995〕212号）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十七日

关于揭阳市卫生成人中专学校

改为揭阳市卫生学校的复函

粤办函〔1995〕212号

揭阳市人民政府：

揭府报〔1995〕8号报告收悉。省人民政府同意将揭阳市卫生成人中等专业技术学校改为普通中专，校名为揭阳市卫生学校。学校隶属市卫生局领导，办学经费和基建投资由你市自行解决，招生计划纳入省的统一管理。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五年五月五日

转发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筹建揭阳市中等专业学校复函的通知

揭府办〔1995〕20号

榕城区人民政府、市教育局：

现将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筹建揭阳市中等专业学校的复函》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粤办函〔1995〕211号)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学校的筹建投资、办学经费等,由榕城区自行解决。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关于筹建揭阳市中等专业学校的复函

粤办函〔1995〕211号

揭阳市人民政府:

揭府报〔1995〕32号请示收悉。省人民政府同意在揭阳市成人中等专业技术学校的基础上,筹建揭阳市中等专业技术学校。请按国家教委对普通中专的有关规定进行筹建,待条件具备再正式批准成立。筹建投资、办学经费等,由你市自行解决。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五年五月五日

转发市气象局关于建立我市气象防灾减灾

警报系统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1995〕2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气象局《关于建立我市气象防灾减灾警报系统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有什么问题，请直接向市气象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关于建立我市气象防灾减灾

警报系统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我市地处东南沿海，又属多山地区，地形条件复杂，自然灾害频繁，旱灾、涝灾不同程度常

有发生，风灾、低温冷害等也经常为害，严重威胁国家、集体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为更好贯彻“以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针，必须进一步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提高我市城乡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避免和减轻气象灾害造成的损失。实践证明，建立气象防灾减灾警报系统是抗御气象灾害和有利人民生活的一项有效措施。参照部分兄弟市建立气象防灾减灾警报系统的做法，结合我市实际，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建立揭阳市气象防灾减灾警报系统，由市气象局于今年7月底前负责建成气象防灾减灾警报发射台，由各县（市、区）政府主管部门、各镇政府、村公所、城乡企、事业单位，在今年底前分期分批安装与气象警报发射台频率相匹配的气象警报接收机，以便能及时和自动接收市气象台发布的气象预报等方面信息。

二、揭阳市气象防灾减灾警报系统由市气象局统一管理。市气象局要抓紧组建揭阳市气象防灾减灾警报广播台，向各接收单位分批提供气象警报接收机，并负责安装和维护，按国家有关政策向接收单位收取技术服务费和设备费，收费标准执行省物价局粤价

费字〔1987〕48号文有关规定。

三、气象防灾减灾警报广播台播出的内容：向接收单位及时传达市委、市政府对防灾抗灾的指示，发布本市灾害性天气预报，通报本市或邻市已出现的气象灾情，以及日常天气预报等。每天广播次数一般3次，当预报有气象灾害严重影响我市时适当增加广播次数。

四、有条件的县（市）气象部门，也应建立服务于本县（市）的气象防灾减灾警报系统。

五、要加强组织领导。增加抗御气象灾害的能力是一项综合性的工作，各级领导要重视和支持我市气象防灾减灾警报系统的建设，把此项工作列入防灾减灾的重要组成部分，督促所属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订购气象警报接收机，尽快把我市防灾减灾能力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准各单位贯彻执行。

广东省揭阳市气象局
一九九五年四月六日

关于调整市清理利用公款出国(境)

旅游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5〕2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清理利用公款出国(境)旅游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变动,市人民政府决定对该领导小组成员作如下调整:组长:张浦骏,副组长:黄碧玉、孙锐卿、杨兴春,成员:黄英荣(市外事办)、江潮荣(市旅游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黄英荣兼任主任,市外事办公室、市旅游局派员组成。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三十日

关于调整市清理“车子”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5〕2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鉴于市清理“车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变动，市人民政府决定对该领导小组成员作如下调整：组长：张浦骏，副组长：王德坤、蔡文强，成员：许荣和（市府办）、杨建辉（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陈澄民（市财政局）、陈瑞周（市交警支队）。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许荣和兼任办公室主任，市政府办公室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派员组成。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五月三十日

关于开展全市集贸市场消防安全 专项治理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府办〔1995〕59号文件精神，加强对集贸市场的消防安全管理，拟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对集贸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具体意见如下：

一、范围和内容

（一）这次专项治理的范围：

- 1、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以上或者 80 个摊位以上的室内集贸市场；
- 2、占地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或者 200 个摊位以上的室外集贸市场；

3、设在地下层的市场。

（二）专项治理的内容：重点解决防火分隔和防火间距不够，安全疏散通道不畅通，消防设施不齐全，安全管理不落实等问题，根据《集贸市场消防安全管理办法》和有关消防法律法规要求，逐项检查整改。

二、时间和步骤

从 1995 年 5 月 30 日至 11 月 20 日，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5 月 30 日至 6 月 30 日）宣传动员。各地要按照市

的统一部署，迅速组织集贸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治理的宣传，及时把这次治理的目的要求传达到集贸市场的每个摊主。各地新闻宣传单位要配合专项治理工作积极开展消防宣传。

第二阶段（7月1日至10月15日）自查自改。各集贸市场经营管理单位对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这次专项治理的内容组织自查自改，切实整改火险隐患，完善安全管理制度。

第三阶段（10月16日至11月20日）检查验收。11月10日前，各县（市、区）组织对各集贸市场进行检查验收，写出总结报告，在此基础上，市专项治理领导小组组织抽查，并于11月底进行总结评比和表彰。

三、组织领导

市成立集贸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治理领导小组，由市防火责任人、副市长杨俊桓任组长，市工商局局长杨辟及、市公安局副局长彭世国、市消防局副局长韦世年任副组长。下设办公室，韦世年兼办公室主任，人员由市公安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派人组成，负责这次专项治理的日常工作。各县（市、区）也应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负责组织领导这次专项治理工作。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执行。

揭阳市公安局
揭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一九九五年六月三日

关于调整市招生委员会
和自学考试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5〕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招生委员会和自学考试委员会部分领导成员工作变动，市

关于调整市清理“三乱”党政机关

办企业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5〕2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清理“三乱”、党政机关办企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变动，市人民政府决定对该领导小组成员作如下调整：组长：杨俊桓（市政府），副组长：卢奇发（市政府）、李彦生（市财办）、林应忠（市交通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李彦生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财贸办公室，工作人员从市府办、市财办、工商局、交通局抽调，办公室电话：628443，620643。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六月十四日

一、范围和内容

（一）这次专项治理的范围：

1. 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以上或者 80 个摊位以上的室内集贸市场；
2. 占地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或者 200 个摊位以上的室外集贸市场。

二、时间和步骤

从 1995 年 5 月 30 日至 11 月 20 日，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5 月 30 日至 6 月 30 日）宣传动员。各地要按照市

转发市公安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开展全市集贸市场消防安全

专项治理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1995〕2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市公安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集贸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治理的意见》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六月十四日

关于调整市招生委员会

和自学考试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5〕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招生委员会和自学考试委员会部分领导成员工作变动，市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市人民政府决定对该会领导成员作调整。调整后由李衍平同志任市招生委员会和自学考试委员会主任，黄碧玉（市政府）、袁奕强（市教育局）、徐位英（市计委）同志任副主任，吴振声（市纪检会）、陈汉初（市委宣传部）、李彦生（市财办）、陈庄潮（市经委）、林炳祥（市农委）、林加波（市人事局）、倪俊鹏（市财政局）、孙锐卿（市侨办）、苏宗汉（市卫生局）、刘炳坚（市体委）、黄耿城（团市委）、林仰平（市公安局）、林应忠（市交通局）、曾绍圣（市教育局）、吴景义（市邮电局）、吴道序（市保密局）同志为成员。

招生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由陈弋星同志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电话：768318。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九日

关于成立揭阳市语言文字

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揭府办〔1995〕2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加强对全市语言文字工作的领导，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由李衍平任主任，黄碧玉（市政府）、陈汉初（市委宣传部）、袁奕强（市教育局）任副主任，曾绍圣（市教育局）、陈作宏（市文化局）、卢锡奇（市邮电局）、许海泉（市交通局）、陈澄民（市财政局）、姚泽鸿（市商业局）、谢永桂（市工商局）、赵喜昌

(市司法局)、陈玩江(市公安局)、吴平河(市广播电视局)、徐继成(揭阳日报社)为成员。

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由曾绍圣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电话：8768315。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关于评选 1995 年揭阳市优秀教师、 优秀青年教师和尊师重教先进单位、 先进个人的通知

揭府办〔1995〕2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激励广大教职工，特别是青年教师，热爱人民的教育事业，忠于职守，积极工作，培养更多的社会主义接班人；为鼓励社会各界更加尊重教师，更热心地支持教育事业，促进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的进一步形成，市人民政府决定在全市评选 1995 年优秀教师、优秀青年教师和尊师重教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优秀教师和优秀青年教师在全市普通中学、小学、幼儿园及中等师范学校、教师进修学校、职业技术学校、中专学校、技工学校、成人教育学校的公民办教师中评选；尊师重教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在机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关企事业单位、乡镇（街道办事处）、管理区（居委会）中评选。

二、先进条件

（一）优秀教师、优秀青年教师条件

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2、热爱教育事业，热爱学生，具有奉献精神和高尚的师德情操，坚持教书育人，安教、乐教、善教。

3、服从安排，忠于职守，积极工作，任劳任怨，出色完成教育教学等各项任务。

4、遵纪守法，廉洁奉公，自觉执行各项规章制度。

5、自觉学习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团结同志，锐意改革，开拓进取。

6、优秀青年教师除具备上述条件外，年龄必须在 35 周岁以下。

（二）尊师重教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评为尊师重教先进单位或先进个人：

1、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在努力落实教育优先发展各项措施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2、重视、支持教育事业，积极为学校 and 教师办实事、好事，成绩突出的。

3、在保障教师合法权益，维护正常教学秩序方面有突出表现的。

4、积极配合及参与学校的教育工作，努力优化育人环境并做出突出贡献的。

5、捐资办学成绩突出、精神感人至深的。

6、热心组织和动员社会各界支持教育事业并做出重大贡献的。

三、评选名额和办法

（一）评选名额

全市共评选优秀教师 100 名，优秀青年教师 25 名，尊师重教先进

单位 12 个，先进个人 8 名（以上名额含上报省“南粤教书育人优秀教师”44 名、“南粤尊师重教先进单位”4 个、“南粤杰出教师”2 名）。对长期扎根山区、边远乡村从事教育工作并有显著成绩的教师可优先评选。对 1992 年以来曾受国家、省、市表彰，获得某种荣誉称号而未有突出新贡献者，一般不再推荐。

（二）评选办法

- 1、按照条件和分配名额自下而上逐级评选推荐。
- 2、被推荐的表彰对象要填报“呈批表”和“登记表”一式 3 份。
- 3、先进单位和个人须报 1000 字左右的先进事迹材料一式 3 份。
- 4、推荐对象及有关材料请于 7 月 30 日前上报。其中各县（市、区）及市教育系统直属单位送市教育局人事科，市直非教育系统单位送市府办文教科。

四、奖励办法

被评为揭阳市优秀教师、优秀青年教师和尊师重教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者，由市人民政府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并予以通报表彰。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关于加强计划外生育费管理的通知

揭府办〔1995〕30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三年来，我市各地在贯彻执行国家《计划外生育费管理办法》和省《关于贯彻执行〈计划外生育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方面，做了大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有部分地方在计划外生育费的征收和使用过程中出现不按标准征收，没有使用统一的收费票据、手续不完备，甚至借支、挤占、挪用等问题。为加强对计划外生育费征收、使用的管理，严肃财经纪律，使我市计划外生育费的征收、使用工作逐步走上依法管理的轨道，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按规定范围和标准，积极征收计划外生育费，做到不多征、不少征、不漏征。

二、征收计划外生育费必须按照程序，手续完备。各县（市、区）统一使用财政部门印制的收费票据；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一律使用市财政局印制的收费票据。严禁只收钱不开票或收多开少以及使用其他收费票据。

三、征收的计划外生育费，必须全部用于计划生育事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借支、挤占、挪用、私分、贪污或挥霍浪费。各级审计部门要依法对计划外生育费进行审计；各县（市、区）计生、财政和物价部门每年要组织一至二次计划外生育费征收、使用管理情况的检查；市计生、财政和物价部门要组织不定期的检查或抽查。对借支、挤占、挪用、私分、贪污和挥霍浪费计划外生育费的单位或个人，要依法从严处理。

四、各县（市、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统筹调剂一定比例的计划外生育费，用于县（市、区）计划生育事业和扶持贫困地区计划生育工作。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五年六月三十日

1995年第二季度市长办公会议决定事项

6月1日，陈喜臣市长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议，讨论决定了如下事项：

一、关于实行“米袋子”政府领导责任制问题。根据省政府粤府〔1995〕30号文精神，结合我市实际，会议决定我市实行“米袋子”政府领导责任制，并从粮食播种面积、总产量、收购、储备等方面对各级政府领导班子进行考核。有关责任制及考核指标，由市政府发文执行。

二、关于申报调整榕城行政区域问题。会议同意申报调整榕城区行政区域：将东山街道办事处、磐东镇从榕城区划出，设立县级区，同时撤销东山街道办事处和磐东镇，设立若干个街道办事处。由申报工作小组按照上述原则研究提出设区方案及起草上报文稿，经市政府审定后，按规定程序申报。

三、关于授予“揭阳市荣誉市民”称号问题。会议原则通过《揭阳市授予“揭阳市荣誉市民”称号暂行规定》，由市政府办公室、侨办、科委对文稿修改后，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四、关于我市外商投资优惠问题。会议同意给予外商在我市投资开办的工业和加工业企业提供优惠条件。由市政府办公室对《揭阳市外商投资优惠办法》文稿进行修改，报市政府审批后执行。

五、关于建设对外工业园区问题。会议决定首批建设惠城、葵阳、流沙、占陇、池尾、棉湖、锡场、金都、榕西、东华共10个对外工业园区。由市政府办公室对建设对外工业园区的文稿进行修改，报市政府审批后发文执行。

六、关于武警机动中队等部队建设用地问题。根据粤府〔1988〕195号文精神，结合我市

实际，会议同意根据市武警机动中队的人员编制及营房标准，由市政府提供营房建设用地，其地产权（土地使用权）属市政府所有。揭阳军分区、武警支队、消

防支队、边防分局等驻揭部队的营房建设用地，也按照以上办法处理。（见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2期）。

1995年4—6月份市政府工作会议决定事项

（一）

2月18日，李衍平副市长主持召开会议，讨论研究市广播转播台发射塔搬迁问题，决定了如下事项：

一、决定将市转播台现有北大塔和4个小塔拆除，在东湖湖内新建1座发射塔，原机房保留。

二、新建发射塔的定点用地问题，由市转播台与东湖工业公司协商解决，其征地手续由榕城区国土部门予以办理。

三、原铁塔基础用地及拉锚用地由榕城区国土部门负责安排转让给有关单位使用。

四、经省广播电视厅天线队预算，铁塔搬迁工程费用共需60

万元。根据《广东省保护广播电视设施规定》，搬迁费用须由榕城区计委、下义村、华榕公司、新兴办事处、工艺服装厂、华侨公司、国土局、兴发房地产开发公司、计生委、财政局、公共汽车站和市城管办、自来水公司等单位负担，具体由市转播台会同榕城区国土部门与有关单位协商确定。各有关单位应从大局出发，积极支持转播台铁塔搬迁工作，并于今年5月底前向市转播台交清应承担经费。

五、市转播台与榕城区国土部门要主动、积极落实上述决定事项，碰到问题，应及时报告市政府。（见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第

3期)

(二)

3月17日,陈喜臣市长、张浦骏副市长主持召开全市金融工作座谈会,研究我市金融工作问题,决定如下事项:

一、1995年全市的信贷目标。1995年全市的信贷目标:全市金融机构各项存款计划增加20亿元,年末余额95亿元,比年初增长26.6%,其中国家银行增加9.5亿元,增长23.3%;各项贷款增加15亿元,年末贷款余额80亿元,增长23%,其中国家银行增加7亿元,增长20%;上半年现金净回笼15—18亿元;融资总量力争达到10亿元;调剂外汇8000万美元,增长30%。

二、正确理解执行国家适度从紧的货币政策,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三、优化信贷投向,实行贷款使用责任制。为保证信贷资金的安全性和效益性,今后新增贷款,都要实行各级政府、银行、企业三位一体,从选项目、定贷款、跟踪资金使用和投产效益,直至

收回贷款,全程承包,全程服务,把有限的资金投到关键的项目、环节上。要增加资金使用的透明度,资金的贷、用、还都要受到监督,以确保资金的使用效益,实现“借、用、还”良性循环。

四、挖掘资金潜力,盘活资金存量。市政府将召开有市财办、计委、农委、经委、外经贸委、财政局、税务局、银行等部门领导参加的协调会议,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由经济主管部门把盘活存量的指标分解到每个企业,年终按指标检查考核,实行“谁搞活,谁使用”、“挖潜与信贷挂钩”的办法。

五、积极融通资金,多渠道筹集资金。资金要合理运作主要用于我市的能源、交通、通信、工业技改以及“米袋子”和“菜篮子”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市政府将对融资增贷的有功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六、继续在整顿金融秩序中求发展。要继续严格执行“约法三章”和银行结算“三不准”的规定,规范银行帐户管理,坚决

● 政务动态 ●

制止“四乱”。认真执行国务院发布的《金融机构管理规定》以及农业部和人民银行联合发出的《关于加强农村合作基金会管理的通知》，加强我市农业合作基金会的规范化管理，使之健康发展。在整顿金融秩序的同时，要大力发展融资市场、票据市场，搞活国债转让市场、证券市场等，并在清理、整顿和规范城市信用社基础上，搞好城市合作银行组织的基础工作。（见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第4期）

（三）

3月31日下午，杨俊桓副市长主持召开会议，讨论决定我市残疾人工作如下问题：

一、提高对残疾人事业的认识，加强对残疾人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及《广东省实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各级领导要把这项工作摆上议事日程，有关部门要紧密配合，争取几年内我市残疾人事业的各项指标达到全省的中等水平。

二、完善残联的组织机构。残

联的组织建设对残疾人事业发展至关重要。根据省政府粤府〔1994〕73号和省编委粤机编〔1994〕106号、148号文件精神，市及各县（市、区）残联实行计划单列，可根据残联承担的职能、任务的实际需要，配备相应的事业编制；乡镇（办事处）必须有专（兼）职干部负责残疾人工作；村（居委会）、残疾人比较集中的企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应建立残疾人组织。

三、残联经费列入各级财政预算，并随着经济的发展逐年增加，特殊需要可通过社会募捐解决。

四、各级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要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其组织协调的职能作用。

五、各级残联组织要切实负起责任，做好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广开残疾人就业门路，加强特殊教育、三项康复、困难扶持等工作。各级财政、劳动、工商、教育、卫生、民政、人事、宣传及税务等部门要通力合作，密切

配合，促进我市残疾人事业的开展。(见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第5期)

(四)

6月2日，市政府领导委托卢奇发副秘书长会同广州军区后勤部在市政府大楼召开会议，研究调整修改54070部队油库铁路专用线规划方案等问题，决定了如下事项：

一、专用线位置由原定的从广梅汕铁路揭阳站出站 DIK379+235 左侧牵出线上出岔至油库泵站区设站台，改为从 DIK379+660 左侧 5 米牵出线上接岔，用 9 号道岔连接，然后倒向车站方向顺山坡而设，站台范围长 240 米×宽 106.5 米。站台线设两股直线，间距 6.5 米，栈桥设于两股道中间。专用线终点在广梅汕铁路 DIK379+260 左侧，距正线约 302 米。站台线与牵出线间用 200 米圆曲线连接。牵出线与广梅汕正线平行、间距 5 米，终点在 DIK380+020。专用线位置调整后，线路增长 340 米，增加投资约 365 万元，增加的工程经

费由部队承担。

二、鉴于专用线位置东移后，建设工程较原定方案增加土方量约 11.2 万立方米的实际，部队建设经费难以承担，东山区要本着理解和支持部队国防建设的积极态度，对所增加的土方量负责按工程进度要求搬走。

三、为便于专用线站台人员车辆出入，从站台区就近取直线向西修建一条道路接 10 号街，该路按 12 米宽水泥路设计，部队负责修建 6 米宽的路面（不含供排水及各种电缆等城建设施），其余由东山区负责修建。路面所占土地由东山区无偿提供。

四、征用土地的代价，定为每亩综合价 2.8 万元。

五、地方和铁路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部队专用线建设，配合部队抓紧做好专用线建设的准备工作。征用土地的有关手续请市国土局按有关规定抓紧办理。(见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第 6 期)

(五)

6月20日下午，杨俊桓副市长主持召开会议，协调解决国防

● 政务动态 ●

通信工程施工中遇到的问题，决定了如下事项：

一、有关县（市、区）要把协助部队做好今年6月26日开始至7月20日前，将国防通信线路由原来的架空明线改为地下电缆的工作当作拥军爱民的一件实事来办，要以武装部、支前办等部门组成协调机构，由政府（管委）分管领导任组长，做好群众工作和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积极配合部队施工。同时请揭阳军分区派一位同志会同市支前办做好协调工作。二、为便于有关县（市、区）掌握情况，协助部队开展电缆埋设工作，请部队尽快向有关地方政府提供1:10000地图，并标明电缆埋设需要经过的镇、村。三、按照电缆埋设总长度，每公里由部队直接拨给有关县（市、区）农作物赔偿补助款200元，不足部分请县（市、区）自行协调解决。四、新埋电缆线路需经过稻田的地段，待早稻收割后进行埋设，同时要尽量避开果园埋设，以减少群众经济损失。五、电缆埋设需穿越公路、桥梁、

河道、堤围而碰到的有关问题，由部队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协商解决。如需开挖公路、堤围等设施埋设，应随开随埋，马上修复。六、电缆埋设后应设立明显标志；今后地方建设如需迁移电缆时，部队应给予大力支持，除按规定合理收取工料费外，不得巧立名目乱收费。（见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第7期）

（六）

6月23日，杨如龙副市长主持召开会议，研究处理市劳动房地产开发公司和普宁华侨服务公司两宗违章建设的问题，决定了如下事项：

一、市劳动房地产开发公司、普宁华侨服务公司分别与仁港居委会合作开发该村集体预留用地，没有按揭府〔1994〕16号文的规定办理用地、报建等有关手续，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以致建筑物超越道路规划红线，占用道路用地，违反市区总体规划，属违章建筑，必须依法处理。考虑到该区域建设尚未全面展开，市政道路还未动工，且普宁华侨

服务公司的2座楼房已建成，会议同意在不影响市区总体规划的前提下，对建筑小区范围内的市政道路网进行局部规划调整。

二、市劳动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建筑物超越红线部分，限一个个月内自行拆除，由市城监部门监督执行。

三、责令市劳动房地产开发公司和普宁华侨服务公司立即补办用地、报建等有关手续。责成仁港居委会严格按照揭府〔1994〕16号文规定，在2个月内补办用地和报建手续，并由市国土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

四、市城建规划局要尽快调整该小区的市政道路网规划，并通知有关单位。重新规划的16米道路增加投资部分，由仁港居委会负责。

五、对市劳动房地产开发公司和普宁华侨服务公司的违章建

设行为，分别处以0.5万元和2.5万元的罚款，罚款于1个月内上交市城监部门，并暂停其开发权半年进行整顿。

六、由市建委对违章建筑的承建施工队和设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七、有关单位要认真吸取这一违章建设事件的教训，认真学习贯彻城市规划法。今年市区如再出现违章建筑“三无工程”，要坚决追究有关单位主要领导的责任。

八、为坚决杜绝违章建设行为，今后建设单位必须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供水、供电，没有工程规划许可证的，供水、供电部门不给办理有关手续。否则，将追究有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的责任。（见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第8期）

1995年政务大事记(二)

4月

3日至4日,全市卫生工作会议在市卫生局召开。会议传达了全国卫生厅局长会议和省卫生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了去年我市的卫生工作,表彰了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副市长李衍平出席了会议并作讲话。

4日,副市长杨俊桓发表了《关于搞好“殡葬改革宣传月”活动》的讲话。

同日,副市长张浦骏发表了《关于开展“税收宣传月”活动》的讲话。

同日,由省政协副主席林兴胜、省政协副主席曾燕祥、省政协“三胞”委副主任唐国俊、省台联副会长汤铭、仲恺农学院院长刘筠谦、省台办副主任陈安文、省华侨补校校长林敦祥、省委八办主任敖景高、省口岸办主任翁宗勇、海关广东分署副主任彭晓辉等组成的省政协视察粤东口岸

调查组到我市视察口岸情况,受到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市政协主席陈德辉、副市长张浦骏、政协副主席王瑞龙等的热情接待。

7日,闽西南、赣东南、粤东经济协作与发展研讨会在汕头市隆重开幕。中央有关领导同志和海外知名人士及三省十市(地级)的有关负责人和专家共200多人出席了研讨会。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市委常委、秘书长林生耀和副市长戎铁文率我市政研、计委、经委、交通、财办、人行等部门负责同志出席了会议。林生耀代表揭阳市在《闽西南、赣东南、粤东经济协作与发展研讨会会议纪要》上签字,并在会上作了发言。

同日,市政府在揭阳宾馆召开我市灭荒复种工作会议,传达省灭荒复种工作会议精神,部署全市深入开展灭荒复种工作,各

县(市、区)汇报交流灭荒复种工作情况。市查荒灭荒领导小组成员杨俊桓、卢奇发、黄碧玉、卓奎等,以及各县(市、区)农委主任、国土局长出席了会议。副市长杨俊桓在会上讲了话。

7日至8日,市劳动局在市区召开首次全市职业技术培训先进单位表彰大会。各县(市、区)劳动局分管培训的副局长,市直各有关单位的代表,培训先进单位的代表参加了会议。

8日,省青梅技术研讨会在普宁市召开。部分县(市)的代表、省农业厅、华南农业大学等农科部门、大专院校的专家、学者共28人参加了会议。

10日,我市在市区召开了电话号码升位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升位的基本方案,落实工作部署。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戎铁文到会并分别讲了话。

11日,市社团工作会议在榕泰集团公司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昌远、副市长杨俊桓、市政协副主席张伯利、省民政厅社团处处长郭国俊出席了会议。会上表

彰了一批先进社会团体。杨俊桓在会上讲了话。

12日至13日,省经济开放试验区主任座谈会在我市召开。省体改委副主任罗木生赞扬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思路对、体制顺、发展快。

13日,由潮汕三市港澳政协委员联谊会组织的潮汕三市港澳政协委员视察团一行40多人,在会长陈伟南、副会长郑士彦的带领下,到我市进行为期两天的视察活动。省政协常委陈燕发,我市党政领导陈喜臣、陈德辉、林生耀、洪琦炉、张浦骏、戎铁文、王瑞龙等出席了为视察团举行的欢迎仪式。视察团此行是专为扶助贫困地区经济发展而来的,在揭期间,深入到揭西县的广东威达集团公司、五云镇罗洛管理区、棉湖华侨医院等地视察。

同日,市社文委在市区召开扩大会议,专门讨论了加强市区营业性电子游戏机的管理问题。市委常委林生耀、卢湖生、丁伟斌出席会议并分别讲了话。

14日至15日,由中国国际

● 政务大事记 ●

工程咨询公司副主任、高级经济师文庭荣，中国民航总局机场基建司高级工程师钱君沈率领的广东省机场规划评估调查组的专家一行8人在省计委交通处处长蔡启文等的陪同下，到我市考察，受到市委书记、市长、潮汕机场筹建领导小组组长陈喜臣，副市长戎铁文，市府秘书长、潮汕机场筹建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王德坤等的欢迎。下午在揭阳宾馆举行的广东省机场规划评估调查工作会议上，陈市长向专家们介绍潮汕地区的情况及潮汕天鹅机场的筹建情况。会上，专家们还听取了汕头民航站、民航中南设计所及汕尾、梅州两市有关部门领导的汇报。15日，专家一行在王德坤等陪同下，前往潮汕天鹅机场的场址察看。

14日至15日，全市“三防”工作会议在市区召开。会议传达了全省三防工作会议精神，总结去年我市的“三防”工作情况，对今年的“三防”工作作了部署。副市长杨俊桓到会并讲了话。

18日，潮汕贫穷地区助学金

在潮州举行第二次发放大会。陈世贤、林兴胜、陈远睦、陈燕发及汕头、揭阳、潮州、汕尾、梅州五市有关领导出席发放仪式。这次发放总数二百万元现金，其中揭阳54万元、汕尾40万元、梅州40万元、汕头36万元、潮州30万元。

同日，市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在市区召开反腐败工作会议。会议由副市长杨俊桓主持。市领导吴志华、卢湖生、洪琦炉、郑慈察、吴振声，市检察院检察长江奕元，市人大秘书长温庆雅，以及市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市直各系统党委书记和纪委书记、市直反腐败各专项工作班子责任人参加了会议。市委副书记、市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吴志华在会上讲了话。

18日至20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到惠来县调查研究，了解情况，陈市长在惠来县委书记肖喜荣、县长赵锡浩、副书记黄水利的陪同下，先后到位于仙庵镇的揭阳市粮食储备中心、仙庵、靖海、前詹、神泉、岐石、隆

● 政务大事记 ●

江、惠城等地就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进行考察和调研。

22日，为期三天的市县老促会理事长工作会议在普宁结束。省政协常委、市老促会顾问陈燕发，市委副书记、市老促会顾问吴志华，市人大副主任、市老促会理事长黄远平，市人大副主任、市老促会常务理事吴才义，市人大农工委主任，市老促会副理事长林勤俊，市老促会顾问刘声、伍时耀，普宁市副市长杨秀维，普宁市老促会理事长蔡少民和市老促会的全体理事，以及各县老促会的理事长出席了会议。陈燕发、吴志华分别在会上讲了话。会议期间，还举行了揭阳市老促会第一届二次全体理事会，补选林勤俊、林洽英、余登利、杨师位、黄锡波为理事。

24日，省委常委、纪委书记王宗春到我市进行为期五天的视察。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市委常委、纪委书记洪琦炉，副市长杨如龙等，先后陪同王宗春书记视察了各县（市、区），并听取了各县（市、

区）领导的汇报，还深入到镇、村、工厂、机关、学校和医院了解经济建设、党的建设和反腐败的情况。期间，市五套班子还专门举行了一场汇报会，王宗春听取陈喜臣、吴志华、洪琦炉汇报后，盛赞我市建设成就和领导班子团结拼搏、开拓进取精神，要求我市各级领导要继续坚持“两手抓”、“两手硬”在稳定中加速发展。

25日上午，我市在市府大楼东附楼二楼会议厅隆重召开揭阳市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五套班子领导陈喜臣、吴志华、林生耀、卢湖生、丁伟斌、谢昭思、杨俊桓、杨如龙、戎铁文、王瑞龙、郑慈察，市劳动模范、先进生产者（工作）者、先进单位、先进集体和特邀代表及市直、各县（市、区）有关领导出席了会议。市委副书记吴志华主持了会议。副市长杨如龙宣读《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揭阳市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的决定》，授予李海等28位同志“揭阳市劳动模范”光荣称号；授予黄静吟等121

● 政务大事记 ●

位同志“揭阳市先进生产（工作）者”光荣称号；授予普宁市电力工业局等20个单位“揭阳市先进单位”光荣称号；授予惠来县制罐厂等28个集体“揭阳市先进集体”光荣称号。出席会议的领导分别为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颁奖。会上，市劳动模范卓泽雄宣读了与会代表向全市职工发出的《倡议书》。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会上讲了话。

同日下午，市领导陈喜臣、吴志华、林生耀、杨如龙在市府会议厅举行的市劳模、先进集体代表座谈会上为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的我市劳模刘之券、秦贞泉、苏应利、李谜和等戴上大红花，祝他们26日赴省上京一帆风顺。

26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发表了《迅速行动起来，打一场禁毒的人民战争》电视讲话。

同日，我市在揭东召开各县（市、区）政研室、体改办主任会议，传达贯彻省政研、体改会议精神，进一步明确当前改革的主要任务是企业改革、社会保障体制改革和市场培育等各个方面，

探索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路子和办法。市委常委、秘书长林生耀出席了会议。

26日至28日，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兼公安厅长陈绍基莅揭指导禁毒斗争。陈绍基在我市领导陈喜臣、吴志华、卢湖生等陪同下，深入到普宁、惠来等地视察，并在听取汇报后，肯定了我市在开展禁毒专项斗争中所采取的措施和做法，要求各有关部门要紧密配合，共同奋斗，为消除毒祸作出努力。

26日至28日，全市水利管理工作会议在市区召开，会议进一步贯彻全省水利管理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了我市水利管理工作经验并部署了今后的工作，会议还表彰了22个水利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副市长杨俊桓到会讲话并为受表彰单位颁奖。

28日，我市在普宁召开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市安委会副主任、市劳动局长朱章雄总结了1994年度全市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并部署今年安全生产工作和布置“安全生产周”活动。副市

长戎铁文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同日晚，市总工会在市府大楼东附楼多功能厅举行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109周年暨中国工会成立70周年文艺晚会。市领导丁伟斌、黄远平、杨昌远、李衍平、王瑞龙及市总工会主席李益武等与市直各系统、各企事业单位600多位干部职工共度欢乐时光。

29日，我市市区公共汽车开通仪式在位于渔湖钟厝洋村的市区公共汽车总站举行。副市长杨如龙、市纪委副书记熊梅华、市府副秘书长卢奇发、武警揭阳市支队长李光灵，长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代表及市有关部门的领导出席了开通仪式。公共汽车的开通标志着市区公共汽车交通业进入一个新阶段。

5月

3日上午，市政府在市府大楼召开计划生育工作会议，部署夏季计生行动高潮。各县（市、区）主管计生工作的领导和计生委主任、市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成员40多人参加会议。副市长李衍

平到会讲了话。

4日上午，揭阳市广播电视发射中心在仙桥镇龟石山举行落成庆典。原广播电视部副部长郝平南，全国广播学会副会长、代秘书长李振水，省政协副主席林兴胜，省政协常委陈燕发，省广播电视厅总工程师冯锡增，我市党政军领导吴志华、陈德辉、林生耀、洪琦炉、刘继生、田映生、丁伟斌、黄远平、杨昌远、吴才义、李衍平、肖敏坤，汕头市人大副主任吴勤生，潮州市委副书记秦昌大，汕头、潮州、深圳、珠海、梅州、河源、云浮、揭阳、澄海、南澳、普宁、惠来、揭西、揭东等市（县）广播电视系统负责人，以及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了庆典仪式。市委常委、宣传部长丁伟斌致欢迎辞。杨昌远、肖敏坤为发射中心揭匾；郝平南、林兴胜、陈燕发、吴志华、陈德辉、林生耀、吴才义、冯锡增为发射中心剪彩。同时广视路也举行开通典礼，李振水、洪琦炉、刘继生、田映生、黄远平、李衍平、秦昌大、吴勤生为广视路

● 政务大事记 ●

开通剪彩。晚上，嘉宾们在市府大楼东附楼会议厅观赏庆祝揭阳市广播电视发射中心剪彩文艺晚会。

同日下午，市政府召开电话会议。会议首先收听省委常委、副省长张高丽在全省第三次工业普查电视会议上讲话，接着，副市长杨如龙部署了全市第三次工业普查工作。

5日，市委、市政府在市府大楼东附楼会议厅召开传达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精神报告会。市党政领导吴志华、林生耀、洪琦炉、丁伟斌、吴才义、杨如龙、张伯利，市总工会主席李益武，全国劳动模范刘之券、苏应利、李谜和、秦贞泉及市直各部门、各县（市、区）有关领导出席报告会。市委常委、秘书长林生耀主持了会议。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在会上讲了话。

6日，由广电部长城影视艺术中心承制的反映晚清爱国名臣丁日昌生前事迹的20集电视连续剧《丁日昌传奇》，在仙桥镇桂竹园“丁日昌墓”墓址处开机拍

摄。市委常委林生耀、丁伟斌前往现场祝贺。

8日—12日，省首次在香港举办以“三高”农业为主的招商会——’95广东“三高”农业招商会。副市长杨俊桓、戎铁文率领的揭阳市招商分团参加了这次招商会。12日晚，我市在香港金岛燕窝潮州酒楼大礼堂举行联谊宴会，全国政协常委、全国侨联副主席、香港南洋商业银行永远名誉董事长庄世平、汕头市荣誉市民邱子文，新华社香港分社有关部门领导陈丁福，揭阳市政协港澳委员，潮籍知名人士和热心投资揭阳“三高”农业的实业家及有关人士出席了宴会，副市长戎铁文主持宴会，副市长杨俊桓致祝酒辞。

10日，在“5·12”国际护士节到来前夕，我市在揭阳宾馆召开庆祝大会，表彰许静华等21名优秀护理工作者，并对30年以上护龄的护理工作者颁发了荣誉证书。各县（市、区）的医疗护理工作共60多人参加了会议。副市长李衍平到会讲话。

同日，东径劳改支队更名揭阳监狱挂牌仪式在揭东玉窖举行。省有关部门领导，潮汕三市党政领导、公检法司及揭东主要领导出席挂牌仪式。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兼公安局长卢湖生代表潮汕三市党政领导在仪式上讲了话。

11日晚，市妇联在市区举行庆祝“母亲节”、“家庭同乐”文娱晚会。市直各系统及榕城区、东山区的200名妇女代表参加了晚会。市人大副主任吴才义、副市长李衍平、市府副秘书长黄碧玉出席晚会并观看演出。李衍平在会上讲了话。

12日，市交警支队检考场在桂岭镇岭丰村举行落成庆典。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党政领导吴志华、陈德辉、林生耀、卢湖生、洪琦炉、刘继生、田映生、黄远平、杨如龙，市检察院检察长江奕元、市人大秘书长温庆雅、市政府秘书长王德坤及汕头、潮州、梅州、汕尾市，潮安县等领导以及我市各县（市、区）领导，市直各部委办领导参加庆典活动。

16日上午，市法院、普宁市政法机关在流沙广场召开严厉打击刑事、毒品犯罪宣判处理大会，依法对5宗12名故意杀人、拐卖妇女、贩卖毒品的犯罪分子进行宣判。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卢湖生、市法院院长陈石波、市检察院检察长江奕元以及普宁市五套班子领导和当地的干部群众共1万多人参加宣判处理大会。

同日，市政府在揭阳宾馆召开全市地名补查和资料更新工作会议，市地名委成员、各县（市、区）主管国土、地名工作的有关人员参加了会议。副市长杨如龙到会并讲话。

16日至17日，全市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汇报座谈会在市区召开。会议由副市长、市委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副组长杨俊桓主持。各县（市、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办公室主任，市直驻县（市、区）工作队队长参加了会议。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市委常委、市委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副组长田映生到会并作了讲话。

● 政务大事记 ●

16日至17日，以罗镇康为组长的省重点职业高中评估组一行4人，对我市申报省重点职业高中的榕城区捷和工业中学进行评估。副市长李衍平、市府副秘书长黄碧玉、市教育局局长袁奕强及榕城区有关领导参加了评议活动。

17日，我市在市区召开贯彻《广东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座谈会。市人大副主任杨昌远、副市长戎铁文到会并讲了话。

19日，国家教委成人教育司副司长李家林一行5人在省教育厅副厅长叶鼎环，揭阳市副市长李衍平等陪同下到惠来验收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

22日，市文艺界在市区召开纪念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53周年座谈会。市委常委、秘书长林生耀，副市长李衍平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22日至23日，我市在市区召开实施《九十年代中国儿童发展规划纲要》工作暨“热爱儿童”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会议。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副市长

杨俊桓到会讲话并为受表彰者颁奖。

22日至23日，揭阳市创建等级学校现场会在华侨中学举行。副市长李衍平到会并讲了话。

23日至24日，全市扶贫工作会议在市区召开。有关县(市)扶贫领导小组组长、扶贫办主任，省驻揭西县扶贫工作组组长，以及市直挂钩扶贫单位的领导，部分受扶贫镇、管区的领导参加了会议，副市长杨俊桓出席会议并作了讲话。

23日至25日，市一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七次会议。市人大副主任黄远平、杨昌远、谢昭思、吴才义，秘书长温庆雅及常委会委员共24人出席会议。副市长杨俊桓、李衍平，市政协副主席张伯利，市法院院长陈石波，市检察院检察长江奕元以及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列席会议。会议主要议程：一、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贯彻实施《广东省计划生育条例》和《揭阳市实施〈广东省计划生育条例〉办法》情况汇报；二、听取和审议

● 政务大事记 ●

市政府关于市场工商、物价管理情况汇报；三、讨论市一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办理意见；四、讨论组织市人大代表评议市人民检察院工作的有关问题；五、讨论人事任免事项。

24日，市公路局举行办公大楼落成暨建局三周年庆典。省政协常委陈燕发、省公路管理局党委书记彭凤梧，市党政领导陈喜臣、吴志华、陈德辉、林生耀、洪琦炉、刘继生、田映生、谢昭思等出席庆典。陈燕发、陈喜臣为办公楼揭幕。彭凤梧、陈喜臣在仪式上讲了话。

26日，广州军区副政委王同琢少将视察了揭阳军分区。王同琢在听取揭阳军分区司令员肖敏坤的汇报后，肯定了军分区的工作成效和揭阳的“双拥”工作。

同日，揭阳市禁毒统一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在普宁召开禁毒工作汇报会，全市各县（市、区）禁毒行动办主任、公安局副局长等参加会议并汇报前段禁毒工作情况。

29日，市政府在东附楼会议

厅召开市直机关传达贯彻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会议精神大会。市党政领导陈喜臣、吴志华、林生耀、卢湖生，市直单位主要负责人，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东山区委的有关领导出席了会议。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传达参加省委中心组学习的有关情况，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卢湖生传达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就市直机关如何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作了具体部署。

30日上午，由深圳市经协办副主任王木龙率领的全国部分省部级单位驻深办负责人赴粤东考察团一行莅揭考察，受到市有关部门领导的热情接待。下午，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张浦骏在东附楼会议厅会见考察团全体成员，陈喜臣向考察团介绍了揭阳建市以来的发展概况。

同日，副市长李衍平在汕头市金银岛会见泰国泰华报人公益基金会主席陈世贤先生。陈世贤先生向汕头、揭阳、潮州三市的教育基金会捐款五十万人民币；

● 政务大事记 ●

向揭阳、潮州两市各捐款十万元人民币，支持禁毒、戒毒工作。李衍平对陈世贤先生热心支持潮汕地区教育、禁毒、戒毒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31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杨俊桓到市第二水厂建设工地了解工程进展情况，指出既要加快工程建设速度，又要保证质量，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同日，一部反映红军长征题材的革命历史影片《金沙水拍》在驻揭53504部队举行了揭阳首映仪式。副市长李衍平、某师副政委周新全、53504部队团长郝立出席了首映式并观看了影片。李衍平在首映式上讲了话。

6月

1日上午9时08分，揭阳火车站提前开出第一列货运列车。副市长戎铁文、广梅汕铁路运输公司经理宋其宗等到现场察看通车情况。

同日，副市长李衍平发表《认真实施〈母婴保健法〉努力提高妇女儿童的健康水平》的电视

讲话。

2日，武警揭阳市支队机动中队在揭东县举行成立大会。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兼公安局长卢湖生，市人大副主任黄远平，市政协副主席方木宏，市纪委副书记吴振声出席了成立大会。黄远平等为机动中队揭牌。卢湖生在会上讲了话。

5日，为纪念“六·五”世界环境日，副市长杨如龙发表了《创造美好环境 造福揭阳人民》的电视讲话。

同日，我市首批下派基层挂职锻炼的干部分赴各县（市、区）。这是我市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决定，大力推进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工作的一个重大举措。

同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与揭东县县长黄少雄等有关领导，专程到位于揭东县地都镇的潮之阳实验学校了解情况，对该校的工作给予肯定。

5日至6日，市政府在揭阳宾馆召开全市粮食化肥工作会议，贯彻全国和全省粮食、化肥

● 政务大事记 ●

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我市稳定市场粮油价格，做好化肥供应工作。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张浦骏到会并讲了话。

6日，我市在揭阳宾馆举行1994年度科技进步奖颁奖大会。会议由副市长戎铁文主持，市党政领导陈喜臣、黄远平、王瑞龙、吴振声等出席了会议。会上对1994年度25个科技获奖项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会上讲了话。

同日，揭阳市卫生学校举行成立揭牌仪式。市直及各县（市、区）有关部门的领导和邻市的兄弟单位近百人参加了这一仪式。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李衍平为揭阳市卫生学校揭牌。李衍平在仪式上讲了话。

7日，我市反腐败工作会议在揭阳宾馆召开。市委副书记吴志华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卢湖生、洪琦炉、田映生，副市长杨俊桓，市检察院检察长江奕元，市法院院长陈石波参加了会议。吴志华在会上讲了话。

8日，市农业局在市区召开

各县（市、区）农业局长、农办负责人会议。副市长杨俊桓出席会议并作讲话。

同日，省人大常委、法工委主任何碧率省人大禁毒检查组一行4人对我市禁毒工作进行为期一周的视察。

9日，全市法庭建设会议在市区召开。会议由副市长杨俊桓主持。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肖万侯，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各县（市、区）政法委书记、分管政法副县长、法院院长出席会议。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陈石波总结了近年来我市人民法庭建设的基本情况。吴志华在会上讲了话。

9日至10日，由省政协医卫体委副主任、南方医院院长罗力生任组长的省政协城市规划管理情况调查组一行8人莅临我市检查工作。副市长杨如龙、市政协副主席王瑞龙参加了这一活动。

11日至13日，由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察厅厅长朱树屏为组长的省政府物价检查组一行3人到我市检查物价控制措施落实情况，我市副市长张浦骏等参加了

● 政务大事记 ●

检查活动。

13日，市人民政府颁布《关于榕华大桥建设及拆迁事项的通告》。

同日，省电力局组织省、市有关部门在揭阳宾馆召开500千伏揭阳变电站站址审查会。副市长杨如龙等领导在市计委、经委、建委、电力局、城建局、国土局等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最后确定站址在榕城区仙桥镇倒盖鼎村。副市长杨如龙代表市委、市政府感谢省电力局对揭阳新市电力建设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要全力配合工程项目的建设。

15日，全市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工作会议在市区召开。副市长杨俊桓到会讲了话。

同日，市人大、政府、政协联合在市区召开我市办理人大、政协议案提案总结表彰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昌远、副市长张浦骏、市政协副主席张伯利出席会议并分别作了讲话。

19日，为纪念毛泽东同志关于民兵工作“三落实”指示发表

33周年，市政府、军分区在市区联合召开建市以来第一次民兵基层建设经验交流表彰大会。会议由市委常委、军分区政委刘继生主持。省军区副政委谢友民少将，市党政军领导陈喜臣、吴志华、卢湖生、洪琦炉、杨昌远、杨俊桓、杨如龙、李衍平、戎铁文、肖敏坤、王瑞龙、吴振声、钟友森、张会诚等出席会议。军分区司令员肖敏坤总结了我市民兵基层建设的落实情况并提出进一步加强民兵基层建设的意见。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就提高民兵基层建设的质量和加强武装部的建设问题作了讲话。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在会上宣读了关于表彰民兵基层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谢友民也在会上讲了话。大会表彰了50个基层先进单位和95名先进个人。

同日，我市在市区召开考风考纪建设动员大会。各县（市、区）招生委员会主任、教育局长、招生办主任及全市6个国家级考试定点考场的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市招生委员会主任、副市长

李衍平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20日，市人大代表评议市检察院工作动员大会在市区举行。会议由市人大秘书长温庆雅主持。市人大副主任黄远平、市政法委副书记彭映成、市检察院检察长江奕元参加了会议。黄远平在会上讲了话。

21日，我市在市区召开市直机关扶贫工作会议。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到会讲了话。副市长杨俊桓、李衍平出席了会议。

22日，为纪念第五个全国土地日，市政府在市区召开座谈会，总结我市三年来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工作情况，并对我市今后土地管理工作作了部署。副市长杨如龙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同日，由深圳烟草局、揭阳烟草局合作兴建的我市目前最高的建筑物、21层的揭阳特美思综合楼举行封顶仪式。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党政领导陈喜臣、陈德辉、洪琦炉、谢昭思、张浦骏为特美思综合楼封顶，深圳烟草局局长罗光伟，香港东宇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卢文伟及我市有关

部门领导参加了封顶仪式。市烟草局局长陈成林介绍了特美思综合楼的建设情况。陈喜臣在仪式上讲了话。

同日，揭阳220千伏变电站第二期主变电工程建成投入运行。副市长杨如龙及省市电力部门的有关领导参加了启动工作。

23日，全市卫生系统职业道德建设工作会议在市区召开。各县（市、区）卫生局、市直各医疗单位的有关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副市长李衍平到会讲话。

24日为纪念“6·25”第五个全国土地日，副市长杨如龙发表了《加快法制建设，强化土地管理》的电视讲话。

同日，省卫生系统职业道德建设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到我市举行报告会。吴志华、谢昭思、李衍平、张伯利、熊梅华等领导及市卫生局、全市卫生系统干部职工代表共500多人出席了报告会。

25日，我市顺利完成电话号码升位改号工作。市领导陈喜臣、丁伟斌、戎铁文等参加了零点开

● 政务大事记 ●

始的升位工作。

29日，副市长杨俊桓发表了“坚持基本国策，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电视讲话。

30日上午10时，广梅汕铁路揭阳站正式开通货运业务。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党政领导刘

继生、杨昌远、杨如龙、戎铁文、张伯利，广梅汕铁路总公司总经理汪庆芳及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了通车典礼。副市长戎铁文代表市委、市政府和全市人民对广梅汕铁路货运到揭阳表示祝贺，并向广大建设者们表示敬意和感谢。

人 事 任 免

5月29日，揭府〔1995〕19号任命：

李绪珠同志为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免去谢仁正同志的揭阳市交通局局长职务。

4月21日，揭市人任〔1995〕3号任命：

吕凡同志为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蔡和榜同志为揭阳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副主任；
曾惜汉同志为揭阳市文化局副局长；
吴平河同志兼任揭阳电视台台长；
赖武对同志为揭阳市统计局副局长；
陈豹同志为揭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物价局副局长；
许海泉同志为揭阳市交通局副局长；
黄建标同志为揭阳市林业局副局长；
林璧周同志为揭阳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副主任；
林炳祥同志为揭阳市农业委员会副主任；
免去郑慈透同志的揭阳市林业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卢文辉同志的揭阳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

4月21日，揭市人任〔1995〕4号聘任：

吴复生同志为揭阳市人民政府驻昆明办事处副主任。聘任期二年，
即从一九九五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一九九七年四月十六日止；聘任期间
享受副处级职务待遇。

● 人事任免 ●

5月10日，揭市人任〔1995〕5号任命：

许少石同志为揭阳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黄红辉同志为揭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副主任（负责全面工作）。

5月11日，揭市人任〔1995〕6号任命：

蔡文强同志为揭阳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免去陈桐荣同志的揭阳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职务。

5月18日，揭市人任〔1995〕7号任命：

陈玩江同志为揭阳市公安局副局长；

陈瑞周同志为揭阳市公安局副局长兼交通警察支队支队长；

免去林仰平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队长职务。

揭阳政报

揭阳政报

揭阳政报 1995年7月25日出版

编辑出版：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电 话：0663—8768095

邮 编：522010

印 刷：揭阳市区科技设备公司承印

发 行：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本期印数：1—1200册

揭阳市揭非出字第 007 号